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文件

孟发〔2023〕13号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 洛阳市孟津区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2023年9月8日)

教育既是民生问题，更是发展问题。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省、市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结合孟津教育实际，特制定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

教育改革为动力，以凝聚人心、完善人格、开发人力、培育人才、造福人民为目标，坚持“教师以学生为中心、学校以教师为中心、教育管理部门以学校为中心”的导向，以超常规思维、超常规举措、超常规投入和超常规力度，补短板、强基础、激活力、创优势，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重塑孟津教育品牌，打造洛阳教育高地，树立让人民群众真正满意的品牌，建立与孟津现代化建设相匹配的教育质量和教育体系，为全面落实“345”发展战略、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孟津实践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二、目标任务

根据科教强区发展战略，确定孟津教育“1595”工作思路。即：围绕一个目标（重塑孟津教育品牌，打造洛阳教育高地），打造五个高地（立德树人、资源配置、协调发展、改革创新、人才引育），实施九大行动（中小学德育提升、城乡教育资源优化、学前教育规范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普通高中特色化发展、职业教育创新发展、深化教育改革、教育人才引育、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落实五项保障（加强党的领导、加大经费投入、完善奖励机制、优化发展环境、强化督导考核）。

按照“一年强基础补短板、两年提质量上水平、三年创特色树品牌”的整体要求，到2026年，全区教育主要发展指标位居全市前列，洛阳教育高地真正形成，学生获得感、教师荣誉感、家庭幸福感、社会满意度显著提升，孟津教育的知名度、

美誉度进一步增强，“学在孟津”教育品牌深入人心、享誉中原。

——打造立德树人高地。推动中小学德育工作创新发展，将立德树人贯穿教育工作全过程、全领域，开发一批符合孟津实际的德育教育课程，打造一批省、市“五育并举”实验校，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德育典型案例，全区德育品牌化、特色化建设取得成效。

——打造资源配置高地。按照城乡统筹发展示范区的战略定位，超常规推进城乡中小学布局优化调整，最大限度整合城乡教育资源，加快提高城乡一体化水平。2026年前，完成70个小规模学校教学点的撤并任务，新建中小学（幼儿园）5所，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27所。在中心城区积极谋划建设义务教育阶段学校2所，解决“大班额”“大校额”问题。每个镇区至少建成高标准寄宿制初中、小学各1所，现代化幼儿园1所。

——打造协调发展高地。各类教育齐头并进、协调发展，建成与现代化孟津相匹配的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规范优质发展，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城乡一体化水平不断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位居全市前列；普通高中教育特色化、差异化发展，孟津一高建成更有竞争力、更具影响力的全省一流品牌高中，孟津二高建成富有实力、独具特色的优质

高中；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业设置不断优化，为孟津现代化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特殊教育普惠融合发展，随班就读、送教上门和医教结合的运行保障能力全面增强。

——打造改革创新高地。坚持改革思维、系统观念，把准新时代教育新理念，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四大改革”，有效破解制约孟津教育发展的体制和机制障碍，充分激发办学活力，开辟孟津教育高质量发展新赛道。

——打造人才引育高地。实施名师名校长引育工程，不拘一格选拔培养优秀人才。建好用好区、校两级教师发展中心，构建教科研训一体化的教师专业发展体系。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在各级各类学校中选树一批扎根孟津、献身教育的先进典型。到2026年，培养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三、重点工作

（一）实施中小学德育提升行动

1.落实课程育人。推动中小幼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构建德育课程、学科课程、传统文化课程、实践活动课程“四位一体”的德育课程新格局。深度挖掘各学科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把政治认同、国家意识、文化自信、人格养成等德育导向与各类课程有机融合，并渗透到教育教学全过程。

2.丰富活动育人。落实落细传统德育项目，统筹组织“开学第一课”“书香伴成长”“学雷锋”等主题教育和社会实践

活动。充分利用孟津历史文化、黄河文化、河洛文化、牡丹文化等特色资源，结合学校实际、学生特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德育教育活动，促进学生核心素养提升和全面发展。

3.重视环境育人。依托文明校园、书香校园创建，着力建设底蕴深厚、个性鲜明、与时俱进、有效互动的校园文化，让校园处处成为育人场所。进一步优化校风、教风和学风，从学习、纪律、创新、实践四个方面塑造优良校风，用好的校风引领好的教风、形成良好学风。

4.聚焦管理育人。推进学校治理现代化，从完善管理制度、明确岗位职责、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细化学生行为规范、关爱特殊群体等方面，将中小学德育工作的要求贯穿于学校管理的每一个细节之中。

5.强化协同育人。充分发挥学校的指导作用，明确家长主体责任，健全家庭、学校、政府、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形成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格局。充分发挥区中小学生学习成长和家庭教育指导中心作用，推进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加强专业引领，统筹建立各学段精品课例资源库，一体推进家庭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和生涯教育。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人武部，区妇联、科协、团区委、关工委，区教体局、文广旅局、民政局、卫健委、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镇（街道）

（二）实施城乡教育资源优化行动

1.优化布局。遵循教育公平性、均衡性、全面性、公益性的规律，编制《洛阳市孟津区中小学幼儿园布局 2024—2026 三年专项规划》，进一步优化布局、整合资源，实现全区高中全部集中在主城区、初中集中在镇政府所在地、小学集中在镇政府所在地或中心村的基本目标。

2.增加学位。新建永和路小学，新增学位 1620 个。利用原孟津二高腾退校舍改建寄宿制初中，将城关一中、城关二中整体迁入，增加学位 150 个。将孟庄小学和原城关一中现校舍进行扩容整合改建寄宿制小学，新增学位 1080 个。筹建麻屯镇第三中心小学，新增学位 1620 个。同时，积极谋划，在中心城区建设初中、小学各 1 所。

3.均衡发展。持续对薄弱学校、薄弱环节进行提升改造，增加完善餐厅、宿舍、卫生间、洗浴间等服务设施。整合教育资源，对撤并学校教学设施设备在全区范围内统筹调配。优化农村教育资源配置，更好地满足农村群众“上好学”的需要，使城区、镇区、乡村学校达到优质均衡发展。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住建局，各镇（街道）

（三）实施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行动

1.学前管理规范科学。健全幼儿园管理和风险防控体系，合理确定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加强对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收费成本核查和收费监管。建立无证园治理

工作长效机制，坚持无证园动态清零。规范幼儿园招生行为，确保就近入园、应入尽入。

2.学前资源普及普惠。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着力增加公办园学位。小区配套幼儿园建成验收合格后及时移交政府，由教体局举办公办幼儿园。积极扶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补齐农村地区、边远地区和城市新增人口集中地区学前教育资源。2024年完成省级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创建任务。2026年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60%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90%以上。

3.学前质量持续提升。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落实科学保教。加大幼儿教师招聘力度，到2026年分期分批招聘48名幼儿教师，补足空缺幼儿教师编制，提高教师专业水平。做好幼小科学衔接，坚决克服和纠正“小学化”倾向。积极推进示范性幼儿园创建，到2026年，全区省级示范幼儿园达到3所，市级示范幼儿园达到12所，组建幼教集团1个、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共同体5个，充分发挥示范幼儿园辐射带动作用，促进城乡优质学前教育资源共享。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住建局，各镇（街道）

（四）实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行动

1.补齐短板。聚焦人民群众所急所需所盼，加强城乡学校一体化、师资配置均衡化、智慧教育数字化、学生关爱制度化

建设，加快推动义务教育学校各项办学条件达到优质均衡创建标准。加大优质寄宿制学校建设，有序撤并小规模学校教学点，优化交通线路，改善并入学校的硬件设施，进一步缩小城乡、区域、校际、群体“四个差距”。

2.全面培养。以学生为中心，注重因材施教，坚持“一校一品一特色，一生一技一传承”促进学生全面成长。以张盘小学女足、二实小篮球特色为示范引领，大力发展校园足球、篮球等运动项目，强化校园体育运动的普及、发展和提高，确保每个学生每年至少参加1次校级体育竞赛活动。依托戏曲、书画、剪纸、三彩等孟津非遗资源，设立符合学生年龄特征的美育课程。用好中小学艺术节平台，开展形式多样、特色鲜明的赛事活动。开足开好劳动教育课程，在其他学科课程中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内容，形成各学段衔接贯通的劳动教育课程体系。

3.强化管理。深入推进“双减”落地见效，加强学生“六项管理”，不断优化“课后服务”工作，做到“5+2”“1+1”（“5+2”模式，即每周上5天课，每天延时不少于2小时。“1+1”模式，即1小时的作业，1小时的学生兴趣特长培养或社团活动），切实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过重的课业负担，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持续加强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和监管，规范收费行为，巩固学科类培训机构压减成果。

4.提升质量。坚持以教育质量提升为核心，以课堂教学改革为抓手，着力打造一批名校，成就一批名师，锻造一批名校

长，推出一批名课堂。推进集团化办学，横向以“教研共同体”为抓手，推进区域教研、校本教研、城乡联动教研，纵向以“孟津一高协作体”为主线，打造小初高一体化优秀生源培养模式。开展基础教育优秀教学成果遴选，培育推广优秀教研成果。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住建局、文广旅局、科工局、市场监管局、人社局，各镇（街道）

（五）实施普通高中特色化发展行动

1.坚持错位发展。按照“各具特色、竞相发展”工作要求，变“分层办学”为“分类办学”，从招生方式、教学模式、特色培育、教师培养等方面，差异化发展，特色化打造，彰显办学优势，促进个性发展。

2.强化优势学科。建立和完善高中学科竞赛培训机制，鼓励普通高中与大学、科研机构合作，深度研究课程资源。培育建设省、市级学科基地，打造与学校特色相关的学科课程群或资源库。每年拨付100万元，用于孟津一高强基计划培训、外聘竞赛教练、学生外出集训等，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到2026年，全区高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信息技术等学科竞赛成绩取得较大突破，1—2门学科位居全市高中先进行列，在全省有较大影响力。

3.打造品牌高中。到2026年，孟津一高以创新型人才培养为重点，科技拔尖人才培养、艺体特长生选拔等方面进入全

省先进行列。孟津二高以人文、艺术、小语种为办学特色，满足学生个性发展需求，不断提升在全市的竞争力。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

（六）实施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

1.扩大职教资源。增设育才中等专业学校，推动育才实验学校转型发展职业教育，实现孟津职业教育增位扩容。结合洛阳石化、宏兴新能、百万吨乙烯等石油化工产业集群项目，积极谋划筹建“洛阳石油化工职业技术学院”，为石油化工产业链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2.培育特色专业。围绕区委“335”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深化产教融合，推进校企合作，培育特色专业，力争建设一批与石油化工、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三大主导产业和石油加工、精细化工、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等六大产业集群配套的特色优势专业，培养高素质技能人才。

3.打造大国工匠。改革职业教育课程设置，提高“双师型”教师占比，统筹职业教育、社区教育，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着力培养具有孟津特色的大国工匠、河洛工匠、能工巧匠。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人社局

（七）实施深化教育改革行动

1.激发校长办学积极性。根据学校规模、办学质量，深化校长职级制改革。建立校长培训培养机制、考核机制、奖励机

制，加快提升校长专业素养。加大学校放权赋能力度，落实学校人权、事权、财权等各项办学自主权，进一步激发各级校长办学活力。

2.激发教师教学积极性。持续深化“县管校聘”改革，完善教师交流轮岗制度。修订完善《孟津区义务教育学校教职工绩效考核工作指导意见》，拉开奖励性工资分配差距，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杠杆作用，激发内在动力。深化教师荣誉制度改革，将教师工作业绩和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评优评先的主要指标，打破唯学历、唯资历的论资排辈现象。

3.激发学生学习积极性。根据不同学段学生身心特点和成长发展规律，积极探索立德树人新途径。坚持因材施教，根据学生特长、兴趣开展生涯规划、职业规划。设立专项资金，引进和培养专业团队，对在基础学科领域和学科竞赛具有突出才能和表现的学生进行专业化培养。

4.激发社会助学积极性。设立孟津区教育发展基金，广泛吸纳社会力量，接受社会捐赠和定向募捐，助推我区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编办，区教体局、人社局、财政局、卫健委、民政局、文广旅局，各镇（街道）

（八）实施教育人才引育行动

1.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实施师德师风教育三年行动，以师德师风标兵为抓手，不间断进行政治教育、党性教育、理想信

念教育、行为教育、区情教育，让老师们爱国、爱党、爱家乡、爱岗、爱自身形象。强化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建立健全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在年度考核、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等工作中实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完善师德师风表彰奖励制度，深入开展师德主题教育活动和“最美教师”评选活动，多渠道、多频次大力宣传优秀模范师德师风典型案例，营造见贤思齐良好氛围。

2.完善师资培训机制。充分发挥区、校两级教师发展中心作用，将党的先进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先进优秀文化、先进教育理念纳入日常培训内容，有计划开展师德师风主题教育。推进教科研训一体化，完善分类分层、全员全学科培训体系。每年培训管理干部 130 人次、中小学班主任 300 人次、骨干教师及名师 500 人次，继续教育专业课、公需课培训学习不少于 8000 人次。鼓励学校搭建更科学的教师成长平台，支持教师到名校培训学习，提升教师业务能力，提高课堂效率和教学质量。

3.培养教育领军人物。推进中小学（幼儿园）名校校长（园长）、学科首席教师培养，举办优秀校长、中层干部论坛，邀请全国知名校长、专家走进孟津，拓宽管理队伍视野，提高领导力、决策力、思考力、改革力。到 2026 年，培育市内知名校长（园长）8 名，培养一批思维活跃、境界高远、务实创新

的青年骨干教师，名师工作室覆盖全学科。

4.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健全名师、名校长的引进机制，公开引进一批有影响、懂教育、善管理的优秀教师，加快引进一批具有前沿理念、扎实基础、国际视野、较高研究能力的教育管理人才。扩大学校选录高层次人才的主权，逐步提高重点大学优秀毕业生、硕士及以上高学历人才占新录用教师的比例。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宣传部、编办，区教体局、人社局

（九）实施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行动

1.理顺督導體制。组建洛阳市孟津区教育督導委员会，加强党对教育督導工作的全面领导。设置总督学、副总督学各1名，按学段配足专职督導人员。区教育督導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教体局，独立行使督導职能，负责具体工作。

2.建强督導队伍。严格督学遴选程序，从讲政治、敢担当、懂业务的人员中聘任责任督学。按照中小学和幼儿园责任督学数与学校数1:5比例，组建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业务精湛、廉洁高效的督学队伍。完善督学培训机制，开展专业化培训和分级分类培训，提升督学队伍专业水平和工作能力。

3.强化结果运用。不断完善教育督導结果应用机制，将镇（街道）、区直相关单位履行教育发展职责情况作为年度考核、奖励的主要依据。区教体局将督導评价结果作为对所属学校领

导班子考核、奖励的主要依据。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编办，区教体局、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领导。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在组织领导、发展规划、资源保障、经费投入上加大力度，加强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完善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运行机制，定期研究教育领域重大事项，及时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积极推进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发挥中小学党组织的领导职责，以党建高质量引领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加大资金投入。全面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足额征收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全额用于教育事业发展。建立中小学教师工资与公务员工资长效联动机制，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教职工工资总额的1.5%专项用于教师培训。建立完善教师“五项补贴”随工资逐月发放机制，保障教师待遇及时发放。探索财政补贴、服务性收费或代收费相结合的全学段课后服务经费筹措办法，保障教学工作顺利开展。按照每生每年3000元标准落实公办幼儿园财政拨款，按照市每生每年500元标准落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奖补政策。争取资金，加大教育投入，到2026年，计划投资6.45亿元，高标准完成32所中小学（幼

儿园)新建、改扩建任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硬件设施达到标准。

(三)完善激励机制。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出台《孟津区教育高质量发展奖励激励方案》,区财政每年拿出1500万左右预算,设置高中教学质量奖、初中教学质量奖、初中小学综合考核奖等方面奖项,对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建立教师关爱机制,在政策待遇、抚慰关怀、荣誉表彰、服务保障等方面落实激励措施,提高教师的幸福感、荣誉感。建立企业市场主体、各界人士崇文重教倡树激励机制,对支持教育做出贡献的给与表扬。

(四)优化发展环境。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切实扛牢主体责任,职能部门树立全局意识,加强协同联动,在财政支出、土地划拨、手续办理、人事编制、环境治理等方面,开辟绿色通道,提高工作效率,有效形成合力。认真落实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进一步营造教育教学良好环境实施方案》,聚焦教师教书育人主责主业,规范各类社会事务进校园活动,减少对学校正常教学秩序的干扰,进一步营造安全、安静、安心的教育发展环境。加大教育宣传,发出孟津教育好声音,讲出孟津教育好故事,唱响“学在孟津”主旋律。

(五)强化督导考核。把教育工作纳入对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的考核内容,将各部门、各单位落实教育优

先发展情况纳入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对成效突出的单位及个人给予通报表扬和奖励，对职责履行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通报批评，并视情况依规依纪依法问责追责。

- 附件： 1.孟津区中小学德育提升行动方案
2.孟津区城乡教育资源优化行动方案
3.孟津区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行动方案
4.孟津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行动方案
5.孟津区普通高中特色化发展行动方案
6.孟津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方案
7.孟津区深化教育改革行动方案
8.孟津区教育人才引育行动方案
9.孟津区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行动方案

（此件发至乡科级）

附件 1

孟津区中小学德育提升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完善中小学德育工作体系，不断增强德育工作的时代性、科学性和实效性，打造洛阳立德树人高地，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把立德树人贯穿教育工作各领域全过程，以培养学生良好思想品德和健全人格为根本，以促进学生形成良好行为习惯为重点，以立大德、守公德、严私德为方向，以中小学德育创新发展工程培根铸魂，推进“五育”并举实验学校建设，引导广大青少年学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培养一代又一代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立志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奋斗终身的有用人才。

二、培养目标

1.小学低年级：教育和引导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爱亲敬长、爱集体、爱家乡，初步了解生活中的自然、社会常识和有关祖国的知识，保护环境，爱惜资源，

养成基本的文明行为习惯，形成自信向上、诚实勇敢、有责任心等良好品质。

2.小学中高年级：教育和引导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了解家乡发展变化和国家历史常识，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党的光荣革命传统，理解日常生活的道德规范和文明礼貌，初步形成规则意识和民主法治观念，养成良好生活和行为习惯，具备保护生态环境的意识，形成诚实守信、友爱宽容、自尊自律、乐观向上等良好品质。

3.初中学段：教育和引导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认同中华文化，继承革命传统，弘扬民族精神，理解基本的社会规范和道德规范，树立规则意识、法治观念，培养公民意识，掌握促进身心健康发展的途径和方法，养成热爱劳动、自主自立、意志坚强的生活态度，形成尊重他人、乐于助人、善于合作、勇于创新等良好品质。

4.高中学段：教育和引导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弘扬民族精神，增强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自豪感，增强公民意识、社会责任感和民主法治观念，学习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和方法观察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学会正确选择人生发展道路的相关知识，具备自主、自立、自强的态度和能力，初步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三、工作措施

（一）落实课程育人，定好培根铸魂“主旋律”

1.上好思政课。把思想政治教育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深化思政课改革创新，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积极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学校、进课堂、进学生头脑。按照义务教育、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课标相关要求，开足开全“道德与法治”“思想政治”课程，严格落实课时量。在抓好思想政治教育上下功夫，教育引导中小學生从小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加强学校思政课教研组、备课组建设，常态化开展中小幼一体化思政课教研活动，落实集体研讨、集体备课制度，把思政课列入研磨课的内容，定期开展思政课赛课活动、优质课例展评活动，每年评选区级50节优质课例，遴选20节参加市级优质课例评选。采取“非约定式教育”，把学校“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贯通起来，让思想政治教育融入学生日常生活，以润物无声的方式完成对学生的价值塑造和思想引领。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体局

2.深化课程德育。以思政课程为主渠道，其他各学科课程结合自身特点有机融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相关内容。深度挖掘各学科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把政治认同、国家意识、文化自信、人格养成等德育导向与各类课程有机融合，并渗透到教育教学全过程。结合本地德育资源特点，在德育实践中从课程育人、文化育人、活动育人、实践育人、

管理育人、协同育人六个维度，扎实开展德育创新发展工作，坚持做到实处、做到细处、做到深处、做出特色，及时总结本地本校德育创新发展的经验案例，认真开展学科德育精品课程展示、“德育示范教案”和德育创新案例评选活动，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3.开发特色课程。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价值与内涵，充分发挥学校的育人主阵地作用，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与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质量有效结合，着力构建独具特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课程体系。鼓励开发德育校本课程，建立学段衔接、内容丰富、系统完善的课程体系。积极开发以孟津传统文化为主要内容的德育素材，让学生了解孟津的地域特色、文化底蕴、历史名人、经济状况等，引导学生热爱家乡。统筹安排地方和学校课程，开展法治教育、生涯教育、廉洁教育、反邪教教育、文明礼仪教育、生态文明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劳动教育、毒品预防教育等专题教育。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二）丰富活动育人，搭好守正创新“大舞台”

1.固化传统项目。结合学校办学特色和一月一主题活动，自主开展校园节（会）活动，活动开展前制定好活动方案和应急预案。统筹组织“开学第一课”“我们的节日”“学雷锋”等主题教育、节日纪念、社会实践活动；严格中小学升挂国旗

制度，精心研讨设计主题班（团队）会、“国旗下演讲”等德育活动；创新实施入学仪式、毕业典礼、成人仪式等仪式教育；开展“新时代好少年”“美德少年”“三好学生”等评选活动，学校设立“美德荣誉榜”，宣传校内外美德典型人物先进事迹，用身边典型人物的事迹感染和教育学生。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团区委，各镇（街道）

2.创新特色项目。学校要充分开发利用黄河文化、河洛文化、牡丹文化等区域特色资源，创新设计主题教育活动。实施“海量阅读”工程，广泛组织参加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中华文化经典诵读、“书香伴成长”品牌阅读活动，让读书点亮人生；组织参加牡丹诗词大赛、“王铎杯”书法比赛、艺术文化节等系列活动，促进学生素养提升和全面发展。以“研学洛阳，亲近孟津，读懂历史，追寻文明”为主题，严格落实中小学研学旅行活动审核备案制度，充分利用三彩小镇、王铎书法、小浪底水利枢纽工程、生生乳业等孟津本土文化、历史和旅游资源，鼓励学校以研学实践活动为载体，涵养学生创新精神，培养学生实践能力，提升学生综合素养，让孟津的历史和文化“活起来”“火起来”。遴选一批省、市、区级“学生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充分发挥各级劳动教育实践基地的劳动教育功能，培育劳动文化，提升劳动教育支撑保障能力。组织开展以劳动教育为主题的班团队会、劳模报告会、手工劳技展演和学生社团活动，推进学校劳动规范化，社会劳动多样化，

家庭劳动日常化，切实提高学生劳动意识。引导学生利用假期学习生活技能、参与家务劳动、参加社会实践，增强生活自理能力和对家庭、社会的责任感。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体局、文广旅局，各镇（街道）

3.加强社团规划。充分发挥学生社团育人功能，建立体育、艺术、科普、环保、志愿服务等各类学生社团。创新学生课后服务途径，要结合各学科课程教学内容及办学特色，充分利用课后时间组织学生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技、文娱、体育等社团活动，激发学生成长动力。学校要创造条件为学生社团提供经费、场地、活动时间等方面的保障。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三）重视环境育人，把好启智润心“总基调”

1.营造浓厚氛围。持续开展优秀革命歌曲、中华好诗词、武术运动、书法绘画等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活动，不断拓展德育内涵。加强校园图书室、校史室（馆）、班级图书角等文化场所建设，开辟校园文化长廊，让学校面面墙壁会说话、处处景观都育人，实现校园秩序良好、环境优美，校园文化积极向上、格调高雅，让校园成为学生心灵成长的沃土。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体局、文广旅局，各镇（街道）

2.挖掘深厚文化。加强党建带团建队建，深入开展“四史”教育，立足任春华纪念馆、杨体锐烈士教育基地、李邦俊故居等孟津红色记忆，通过读红色书籍、唱红色歌曲、讲红色故事、

看红色电影、走红色之旅等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培养学生对党的政治认同、情感认同、价值认同，厚植家国情怀。设计符合教育规律、体现学校特点和办学理念的校徽、校歌等并进行教育展示，学校校风、教风、学风蓬勃向上，形成引导师生共同进步的精神力量。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宣传部，区教体局，团区委，各镇（街道）

3.打造亮点品牌。加强德育工作品牌化和特色化建设，紧扣新时期教育事业改革和社会发展目标，完善德育工作方案，做到目标明确、内容系统、措施具体、体系完善、特色鲜明，构建新时代学校德育工作体系，推动形成学校德育工作品牌和特色。依托文明校园、书香校园创建，着力建设底蕴深厚、个性鲜明、与时俱进、有效互动的校园文化；开发网络德育资源，建设校园绿色网络，引导学生提升网络素养，避免沉溺网络，打造清朗的校园网络文化；鼓励设计校园文创，有重点、有层次打造独特的校园品牌，形成“一校一品”。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四）聚焦管理育人，唱好立德树人“最强音”

1.夯实师德师风建设。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杜绝教师校外补课、体罚学生等师德失范问题。强化师德考核结果运用，积极发掘典型，树立楷模，持续开展“优秀教师”“最美教师”“师德标兵”

等评选活动，激励广大教师努力成为“四有”好老师。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2. 夯实德育管理队伍建设。要重视德育队伍人员培养选拔，优化德育队伍结构，建立激励和保障机制，建设一支由学校校长、德育干部、班主任、思政课教师、心理健康教师、任课教师等组成的德育意识强、思想新、方法好的多元化德育管理队伍，每年评选一批德育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各学校至少配备一名专职心理健康教师，对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进行专业指导。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3. 夯实班主任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名班主任的示范引领作用，每年评选一批区级“优秀班主任”。实施班主任素养提升工程，开展“名班主任研讨论坛”“班主任基本功展示”等活动，提高班主任育人专业化水平。学校要精心选拔班主任，力求以老带新、以新促老、老少共进，形成结构合理的班主任队伍。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4. 夯实学生干部队伍建设。开好学校团代会、少代会，开展“五四”、建队节相关活动，严格团员发展管理，持续推进“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注重学生干部梯队的培养工作，发扬“传帮带”的良好传统，形成一支有号召力、执行力、学生自我管理与自我服务的引领团队，每年评选一批区级

“优秀学生干部” “优秀共青团员” “优秀少先队员”。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团区委，各镇（街道）

5.探索实施全员育人导师制。学校全体教师按照“双向选择，按需分配”的原则与学生匹配担任导师，对每一位学生进行全面发展指导并开展有效家校沟通。将开展全员育人导师制工作纳入学校德育工作计划，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积极开展与全员育人导师制有关的课题研究，以课题研究引领育人模式改革创新和优秀育人模式的普及推广。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6.加强养成教育。全面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和《中小学生守则》，把诚信教育作为德育重点内容，纳入学校教育教学计划，开展“诚实立身”教育活动，引导青少年学生诚实为人、诚实做事、诚实立身。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五）强化协同育人，奏好同频共振“交响曲”

1.加强家校协同。坚持科学教育观念，突出家庭道德教育，增强协同育人共识，积极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新格局。充分发挥政府统筹协调作用，加强系统谋划，推动部门联动，强化条件保障，进一步健全完善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促进资源共享和协同育人有效实施。统筹家委会、家长学校、家长会、家访、家长开放日、家长接待日等各种家校沟通渠道，多种方式灵活利用，确保每月组织召开一次家长会、每学期组

织一次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和实践、每名学生一年内至少接受一次入户家访，每年开展一次“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组建家庭教育讲师团，创新家长学校授课方式，以家庭教育大讲堂、学生成长共同体、亲子教育活动等形式，开展丰富多彩的家校合作育人活动。按照“校家社协同育人”实验区要求，教体局、关工委和妇联加强合作，对首批实验校和社区定期开展家庭教育巡讲活动，完成年度百场巡讲目标，并适时评选“家校合作育人先进集体和个人”等，推广先进经验和典型事迹。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区关工委、妇联，各镇（街道）

2.强化心理健康教育。切实加强学生心理危机识别与干预工作，各学校成立学生心理危机识别和干预工作领导小组，形成“学校、年级、班级、朋辈（宿舍）”四级预警网络，将心理健康课程作为必修课列入课程计划，每学期至少开展六次团体心理健康辅导课。在新学期入学时进行全面的心理普查，并为每位学生建立心理档案，着力提升中小学心理危机干预的科学化和规范化水平。学校专兼职心理教师对筛选出的重点学生进行持续关注，通过谈话、家访等方式帮助学生疏导情绪，走出困惑。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卫健委，各镇（街道）

3.完善帮扶救助体系。加大对留守儿童、残疾儿童、经济困难家庭子女、单亲家庭子女、学习困难学生、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等特殊群体学生的关爱与教育。建立特殊学生的信息

档案，切实解决特殊学生心理、安全和亲情需求的实际问题。注重实施个性化教育，重点解决行为习惯偏差、心理负担过重、人际交往障碍、青春心理烦恼、升学困惑等问题，使学生成为一个心理健康、人格健全的人。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民政局、卫健委，区妇联、残联，各镇（街道）

4.加强军民融合。以提升学生国防意识和军事素养为重点，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征兵宣传，组织开展高一新生军训工作，充分发挥军训综合育人功能。用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通过国防教育专题课、红色研学旅行等形式，加强国防和国家安全教育，厚植未成年人红色基因和爱国意识。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人武部、退役军人事务局

5.搭建社会育人平台。整合社会教育资源，完善多方联动机制。注重发挥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领导干部、专家学者以及“五老”人员的作用，通过事例宣讲、励志演讲等形式，增强德育工作的生动性和感染力。建立学生劳动教育、职业生涯等体验基地，搭建社会育人平台。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局、文广旅局，区妇联、科协、团区委、关工委，各镇（街道）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教育局及各级各类学校要把中小学德育工作作为本单位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摆上重要议事日

程，加强指导和管理。重视德育队伍选拔培养，建立激励和保障机制，调动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二）加强督导考核。区教育督导委员会要将学校德育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对学校督导的重要内容，开展督导评估工作。建立区域、学校德育工作评价体系，探索实施由家长、教师或社会人员参与为主的多元化评价机制。学校要认真开展学生的品德评价，纳入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建立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做好学生成长记录，反映学生成长实际状况。

（三）注重宣传引导。统筹各种宣传资源，及时总结宣传中小学德育工作优秀案例和典型工作经验。发挥好网络新媒体作用，引导学校、家庭、社会树立正确的育人观念，更加重视中小学德育工作，形成学校、家庭、社会有机协同育人的良好氛围。

孟津区城乡教育资源优化行动方案

优化城乡教育资源配置，是推动孟津教育发展根本性改变的关键举措。为统筹推进全区教育资源布局规划调整，有力缩小城乡差距、校际差距，充分遵循教育的公平性、均衡性、全面性、公益性，打造洛阳教育资源配置高地，依据《孟津区教育布局规划 2022—2026 实施方案》，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按照建设城乡统筹发展示范区要求，以城乡一体化为目标，遵循“幼儿园就近就便、小学向中心城镇或片区集中、初中向乡镇集中、高中向城区集中”的原则，优化调整全区各级各类学校。确保到 2026 年底前，全区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布局优化合理、城乡教育资源供给充足充分、基础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优质高效，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满意度明显提高。

二、目标任务

整合城乡教育资源，缩小城乡差距、区域差距、校际差距、群体差距，实现教育资源优质均衡。到 2026 年，概算投资 3.98 亿元，完成 32 所学校建设任务。其中概算投资 2.71 亿元，新建学校 5 所（初中 1 所、小学 2 所、幼儿园 2 所）；概算投资 1.27 亿元，改扩建学校 27 所（初中 8 所、小学 12 所、幼儿园

6所、特教学校1所），同步撤并小规模学校（教学点）70个。奋力打造教育资源配置高地，为孟津教育的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三、工作原则

（一）坚持问题导向。当前孟津教育还存在着布局不优、硬件不强等突出问题，制约着教育的高质量发展，亟需优化调整。城区学校建校早、面积小、校舍旧，功能室、运动场不达标；南部主城区和麻屯镇义务教育学校大班额问题突出，镇区寄宿制学校宿舍陈旧、设施老化，个别学校床位、餐位不足；乡村小规模学校（教学点）多，教育资源配置不均；特教学校面积不达标，公办幼儿园、职业教育学位不足。

（二）坚持“三个集中”。为加快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按照“三个集中”建设原则，整合小规模学校（教学点），集聚教育资源，引导区域内分散设立和待建的学校向主城区、中心镇和中心村集中。

（三）坚持城乡一体。在补齐短板的基础上，加大投入，提档升级，建设标准化学校，推动城乡一体化发展。加大优质寄宿制学校建设，完善就餐、住宿、洗浴等基本生活设施设备，补足体、音、美等教学功能室和场所短板，优化交通线路，实现学生入学由“就近就便”向“就优就好”转变，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

四、重点工作

（一）学前教育增容普惠

2026年前，计划投入资金7096万元，完成区直二幼和朝阳镇中心幼儿园迁建，麻屯镇中心幼儿园、区直一幼、孟庄幼儿园、会盟镇中心幼儿园、平乐镇中心幼儿园、常袋镇中心幼儿园改扩建等8所幼儿园建设任务，新增幼儿学位1800个，满足未来5年学前教育学位需求。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住建局，各镇（街道）

（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

1. 撤并小规模学校

按照“科学评估、应留必留、应撤尽撤、适时调整、积极稳妥”要求，2024年前，有序撤并小规模学校（教学点）70个，加快实现教育资源的布局整合步伐。确保“建”起质量、“撤”得平稳、“并”出活力，实现教育资源优化。

2. 扩大学位供给

2026年前，加大资金投入，增加学位供给，满足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需求。一是完成兴华路中学、白鹤初中、城关初中、会盟初中、送庄初中、麻屯初中、常袋初中、横水初中、小浪底初中等9所初中建设任务。二是完成永和路小学、麻屯三小新建，麻屯中心小学、护庄小学、张盘小学、小寨小学、平乐中心小学、白鹤中心小学、朝阳三小、城关中心小学、会盟中心小学、横水中心小学、霍村小学、常袋中心小学等14

所小学和特殊教育学校建设任务，新增学位 5540 个。同时，在中心城区积极谋划筹建 2 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有效化解“大班额”“大校额”。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住建局，各镇（街道）

（三）寄宿学校改造提升

实施寄宿制学校改扩建工程，实现每镇至少 1 所优质寄宿制中学和小学的目标，全区各镇镇区寄宿制中小学校的办学条件全面提升。一是对 16 所寄宿制学校运动场进行提升改造，铺设塑胶跑道及人造草皮足球场。二是对会盟中心小学、白鹤初中、白鹤中心小学、护庄小学、朝阳三小、麻屯初中、平乐中心小学等 7 所寄宿制学校分别新建综合楼、宿舍楼、报告厅、餐厅、教学楼，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三是对白鹤初中、白鹤中心小学、会盟初中、会盟中心小学、平乐中心小学等 5 所寄宿制学校校园进行路面彩化，增强校园活力。四是对全区 34 所寄宿制中小学校通过加装空调、安装空气能热水器等洗浴设施、洗衣间改造等使生活设施得以改善。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住建局，各镇（街道）

（四）高中教育布局优化

孟津一高和孟津一中整建制迁入新校址办学，孟津二高、老城高中、平乐高中整合迁入原一高校址，形成资源集中、布

局科学、分类教学、各显特色的普通高中教育新格局。推动育才实验学校转型发展职业教育，扩大职业教育学位供给，解决职业教育学位不足问题。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国兴公司、住建局

（五）特教学校扩建达标

2026年前，谋划投入资金600万元，利用区直二幼腾退校址，完成区特教学校改扩建任务，达到特殊教育学校的建设标准，满足适龄残疾儿童的就学需求。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住建局、城关镇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区教体局负责编制实施全区中小学及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发改、财政、自然资源、住建、交通、编制、人社等部门各负其责，在项目安排、经费投入、土地供应、工程建设、装备采购、师资配备等方面统筹协调、形成合力，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二）强化资金保障。在积极筹措本级财政资金的基础上，有效使用中央及省级资金，大力筹措政府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资金，合理使用平台公司融资、社会资本资金等其他渠道资金，确保建设任务顺利实施。

（三）强化督导检查。把学校优化调整、要素保障、施工建设等相关工作列入区目标考核内容，强化监督，确保各项工作合法合规、有序有效、保质保量开展。

附件 3

孟津区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行动方案

为促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保障适龄幼儿“好入园”、“入好园”，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学前教育改革，围绕科教强区对教育功能的支撑需求，优化幼儿园布局，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公益普惠、规范优质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进一步完善，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机制基本形成，保教质量全面提升。

二、目标任务

（一）学前资源普及普惠。到 2026 年投入 7096 万元，完成第一区直幼儿园、麻屯镇中心幼儿园等 8 所公办园建设任务。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8% 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60% 以上。积极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规范发展，到 2024 年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评估验收认定。

（二）学前管理规范科学。坚持学前教育规范、普惠发展，严格幼儿园办园标准，动态调整收费标准，落实课程设置标准。落实《教育部关于印发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暂行）的通知》

精神，按 1:15 的规定比例分批次补足配齐在编幼儿园教师。落实公办幼儿园每生每年 3000 元财政拨款基准定额，按照主城区每生每年 300 元、乡镇每生每年 200 元的标准落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政策，促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高质量发展。

（三）学前质量持续提升。贯彻《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等文件精神，坚持保育与教育相结合原则，面向全体儿童，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建立科学合理的一日生活制度，全面实施科学保教，深入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有效衔接。推进幼儿园特色化建设，创一流幼教品牌。加强学前教师队伍建设，以省、市级示范幼儿园、融合试点园、幼小衔接试点园创建为抓手，以园长访名园、保教队伍专业提升培训和优质课观摩与教研活动为载体，开展保教质量提升行动，办好家门口的每一所幼儿园。

三、工作措施

（一）扩充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1. 优化普惠性资源布局。根据我区出生人口变化、乡村振兴和城镇化发展趋势，每年做好入园需求测算，合理规划城乡学前教育布局，到 2026 年，城区至少办好 5 所标准化公办幼儿园，每个乡镇至少办好 1—2 所现代化乡镇中心公办幼儿园。农村小学附属幼儿班按照河南省幼儿园办园标准具备独立办园条件的，实行独立办园。落实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属地管理、划片招生政策，确保适龄儿童就近入园、应入尽

入。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各镇（街道）

2.推进普惠性资源扩容增效。到2026年，充分利用国家专项债券资金，对5所公办幼儿园进行改造提升，增加学位1080个，满足主城区和乡镇群众入园需求。鼓励有实力的国有企事业单位、街道、村集体举办公办幼儿园，支持公办示范幼儿园集团化办园和开设分园。

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教体局、区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区住建局、区财政局，各镇（街道）

3.加强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健全政府统筹，住建、自然资源、教育等部门联动管理机制，到2024年完成恒大小区配套现代化公办园建设，到2026年至少再完成2所小区配套幼儿园产权移交，由教育部门举办公办幼儿园，满足幼儿就近入园、入好园的需求。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二）推动幼儿园规范发展

1.推进公办幼儿园优质发展。公办幼儿园由国家机构举办，或者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街道、村集体利用财政性经费或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举办。

（1）严格认定标准。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区教体局负责审批，并到区委编办办理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幼儿园相关信

息录入教育事业统计和全国学前学籍信息管理系统中。对未纳入机构编制核定范围、利用国有资产依法举办的幼儿园，经区教育局认定达到基本办园标准，符合《中央编办关于批转〈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企业等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事业单位设立登记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5〕132号）规定的，到区委编办进行事业单位法人登记。

（2）规范收费标准。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由区发改委核定，并报区政府审定。实行收费公示制度，幼儿园所有收费项目及标准和监督电话在幼儿园醒目位置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3）加大经费投入。公办园的经费除保障在编教师工资外，按每生每年3000元的标准予以财政补贴。每年度按照幼儿数量和省定生均财政拨款基准定额安排财政拨款，由区级财政纳入年度预算，统筹规划，统筹安排，优先保障。

（4）实行就近入园。落实公办幼儿园属地管理、划片招生政策，确保适龄儿童就近入园、应入尽入。

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教育局、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住建局、财政局

2.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规范发展。经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执行政府指导收费标准，可接受财政经费补助或政府其他方式的扶持。

（1）严格认定标准。具备《洛阳市规范化幼儿园办园标准》的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区教育局

负责审批核发《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到区民政局注册办理《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2）完善认定程序。达到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条件的，采取自愿申报的原则，经区教育、发改、财政等部门评估后，认定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并公示备案。经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三年内禁止退出。

（3）实行就近入园。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由区教体局核定招生规模和范围，确保适龄儿童就近入园、应入尽入。

（4）落实奖补政策。已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按照《孟津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与管理实施方案》要求，落实奖补资金。财政生均奖补资金优先用于保障教师“五险一金”、工资福利和教师培训，支持其改善办园条件，提高保教质量。

（5）规范收费标准。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收费按照《孟津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与管理实施方案》执行，实行收费公示制度。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所有收费项目及标准和监督电话在幼儿园醒目位置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幼儿园除保教费、餐费及经批准由家长自愿缴纳的代收费和服务性收费外，不得收取其他费用，不得收取书本费。

（6）强化动态监管。每年结合年检工作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规范办园情况进行检查，设立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对出现办园行为不规范、违规乱收费、小学化倾向严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等情况的，责令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取消办园

资格，当年已经安排的奖补资金限期收回。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发改委、财政局、民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住建局

3. 监管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有序发展

(1) 严格认定标准。具备《洛阳市规范化幼儿园办园标准》的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区教体局负责审批核发《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到区市场监管局注册办理营业执照。

(2) 规范收费标准。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收费实行市场调节，落实收费公示和备案制度，幼儿园所有收费项目及标准和监督电话在幼儿园醒目位置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幼儿园除保教费、餐费及经批准由家长自愿缴纳的代收费和服务性收费外，不得收取其他费用，不得收取书本费。

(3) 完善监管机制。每年对幼儿园教师配备、收费行为、安全防护、经费使用、保教质量等方面进行动态监管，对出现办园水平下降、违规乱收费、小学化倾向严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等情况的，责令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停止办园行为。幼儿园依法建立财务、资产管理制度，不得有过度逐利行为。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发改委、市场监管局

(三) 推动小区配套幼儿园政策落实

1. 落实“四同步”政策。做好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工作，确保配套幼儿园与新建住宅小区首期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和同步交付使用。

2.严格建设标准。按照每 5000 人口左右区域，配建一所 6 班以上规模的配套幼儿园。对规模不足 5000 人口的零星住宅建设或组团开发区域，自然资源局应进行区域统筹，合理规划幼儿园配建项目。配套幼儿园应功能独立，与住宅小区其他用地界限明确，并单独提供安全畅通的出入口。

3.及时建成移交。配套幼儿园建成并验收合格后，及时移交政府。由区教体局举办为公办幼儿园，优先满足本小区适龄儿童就近入园。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教体局、发改委

（四）促进保教质量提升

1.加强科学保教理念引领。以学前教育优质课赛讲、幼儿教师基本功大赛和幼儿教师“三项比赛”为抓手，以幼教集团和幼儿园高质量共同体为载体，将学前教育教研工作链向乡镇农村延伸。通过观摩示范、集团教研、共同体教研等方式，引导广大幼儿教师树立科学的保教观，不断提高保教水平，杜绝小学化倾向，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力争各项赛事获奖等级和人数在全市处于第一方阵。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确保每日 2 小时户外活动效果，提升幼儿身体素质和健康素养，培养有益于儿童终身发展的习惯与能力。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

2.强化评估促进质量提升。以省、市示范园、融合试点园、幼小衔接试点园创建工作为抓手，充分发挥名园创建的引导和

激励功能，引导每一所幼儿园积极参与，在创建中学习，在创建中提高。力争到 2026 年全区省级示范性幼儿园达到 3 所，市级示范性幼儿园达到 12 所，市一级和市二级以上幼儿园占比达 55%以上，区级以上示范园占比达 85%以上。聚焦幼儿园保育教育过程质量评估，邀请专家进行评估标准解析指导，成立专业评估队伍，到 2026 年实现全区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全覆盖，发现问题，提出问题，整改问题，以评估找差距，以整改促进步，促进全区幼儿园保教质量持续提升。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

3.加强学前教师队伍建设。按照教育部《关于印发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暂行）的通知》文件精神，尽快补充公办幼儿园教师数量。盘活机构编制资源，到 2026 年分期分批招聘幼儿教师 48 名，补足空缺幼儿教师编制。幼儿园教职工依法全员纳入社会保障体系，畅通缴费渠道，农村幼儿园的教职工社会保险可委托乡镇中心幼儿园代缴。制定幼儿园园长、教师发展培训规划，开展多种形式的专业培训，每年度培训园长、教师和保健员达到 1000 人次以上，全面提升师资水平，推动科学保教顺利实施。

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人社局、教体局、财政局

（五）持续规范办园行为

持续开展无证园治理整顿工作，开展无证幼儿园专项治理，及时消除非法办园。持续开展小学化倾向治理，每年至少开展 2 次小学化倾向专项治理大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

保幼儿园和小学科学衔接。幼儿园不得要求家长购买或使用人手一册的幼儿教材和教辅资料。持续开展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对面向学龄前儿童开展线上培训和以幼小衔接班、思维训练班、国学班等名义开展线下学科类（含外语）培训，以及其他违反儿童身心发展规律和接受能力的各类培训活动，严肃查处并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市场监管局、文广旅局、科工局、市公安局孟津分局、民政局、消防大队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党对学前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采取超常规措施，制定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创建方案，建立各部门联动机制，确保财政投入、教师配置、普及普惠创建等任务顺利完成，并通过国家评估认定。

（二）建立激励机制。充分发挥学前教育奖补资金的激励导向作用，对办园行为规范，积极示范引领，被认定为省市级示范幼儿园的予以表扬和奖励。

（三）强化督导问责。将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创建等目标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区镇两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和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督导评估重要内容，定期督导评估，推动学前教育规范普惠高质量发展。

附件 4

孟津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行动方案

为巩固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成果，加快推进孟津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若干意见》（豫政办〔2022〕105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省、市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城乡统筹发展示范区有关要求，突出教育公平性、均衡性、全面性、公益性，着力缩小义务教育城乡、区域、校际、群体四个差距，整体提高义务教育标准化建设水平和现代化治理水平，激发学校办学活力，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重塑孟津教育品牌、打造教育发展高地奠定坚实基础。

二、目标任务

按“超常规思维、超常规举措、超常规投入、超常规力度”工作要求，补齐义务教育发展短板，2026年前，撤并小规模学校（教学点）70个；概算投资3.27亿元，完成24所义务教育学校新建、改扩建建设任务；概算投资2.3亿元，按标准补齐义务教育学校教学仪器设备，改善提升学校办学条件；概算

投资 1750 万元，推进数字校园建设，全面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实现政府保障更加有力，资源配置更加优化，教育质量更加优良，社会满意度明显提升。高质量完成义务教育学校优质均衡创建任务。

三、主要措施

（一）科学规划布局，优化教育资源配置

分析研判全区人口发展趋势，科学预测各年龄段学龄人口规模及变化规律，整合教育资源，优化学校布局，通过新建、改扩建、高中布局调整腾退校舍合理利用、撤并小规模学校等方式，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孟津一高设立附属初中，改扩建城关一中、城关镇中心小学；在主城区新建永和路小学、兴华路中学。加大义务教育学校改扩建项目统筹力度，按优质均衡标准补齐短板，改善办学条件，缩小校际差距，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缓解择校热。坚持就近入学原则，合理划定招生片区范围，严控招生规模和办学规模。教育资源不够均衡的地方，采取多校划片的方式，积极稳妥推进大学区制。加强和规范中小学学籍管理工作，规范转学行为。建立消除大校额、大班额工作台账，实销号管理。确保到 2026 年，小学、初中班额不超过 45 人、50 人。小学、初中、九年制学校办学规模不超过 2000 人、2000 人、2500 人。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发改委、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住建局、交通局，各镇（街道）

（二）加大资金投入，补齐办学条件短板

1.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障资金投入，将义务教育经费全额纳入财政预算，新增财力优先保障义务教育，确保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保证教育费附加专项用于教育，切实保障义务教育优质发展所需资金。建立生均公用经费动态调整和拨款预拨机制，按规定及时足额拨付。统筹安排资金，主要用于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学校办学能力等项目，确保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需求。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

2.加大标准化建设力度。投资 2.3 亿元，对会盟一中等 8 所学校谋划新建综合楼，改善功能室和教室不足的现状，对朝阳第三中心小学等 42 个义务教育中小学校的功能室、仪器设备、图书等教学设施进行提升完善，确保 2026 年前实现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硬件设施达标。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发改委，各镇（街道）

3.强化信息化建设和应用。推进数字校园建设，优化信息技术基础环境，实现教育资源共享，加快向智慧教育的转型升级；加强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建设与应用，实现学校管理信息化，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深度融合，充分发挥信息技术服务教师教学、服务学生学习、服务学校管理的重要作用。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全面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到 2026 年，概算投资 1750 万元，实现百

生计算机达 8.5 台以上，百生网络多媒体教室小学、初中分别达到 2.3 间以上、2.4 间以上，校园网、校园监控系统、校园广播系统配齐率达 100%。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政数局，各镇（街道）

（三）坚持全面培养，提升办学质量

1.突出德育工作实效。坚持立德树人，构建“五育”并举培养体系，开足上好中小学思政课。因地制宜深化校园文化建设，组织开展文明校园、书香校园等创建，全面提升校园文化品质。发挥共青团、少先队组织的作用，加强中小学校德育一体化建设。依托各类社会资源搭建育人平台，构建政府、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增强德育工作合力，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体局、文广旅局，团区委、区妇联，各镇（街道）

2.加强体美劳教育。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实施教学，开齐开足体育、音乐、美术、劳动等课程，确保每位学生掌握 2 项运动技能，学会 1 至 2 项艺术技能、会唱主旋律歌曲。丰富大课间活动，保证学生每天在校锻炼 1 小时。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规范开展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提高学生健康水平。加强新时代劳动教育，把劳动教育纳入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加强中小学生学习劳动和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建设。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文广旅局，各镇（街道）

（四）深化教学改革，激发学校办学活力

1.严格规范办学行为。聚焦“六项管理”、“双减”工作，全面规范办学行为，推动中小学课后服务扩面提质增效，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强化学校教育育人主阵地作用。强化民办义务教育规范管理，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审批地管理，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实行电脑随机录取。深化校外培训机构治理，严格审批准入，规范培训行为，切实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民政局、文广旅局、科工局、市场监管局，各镇（街道）

2.推进课堂教学改革。严格执行《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年版）》，推动教师在课内“教足教好”、学生在课内“学足学好”。全面执行小学“零起点”教学，推进各学段科学衔接。强化教研支撑引领，配足配齐所有学科专职教研员，完善三级教研体系。加强教学常规随机视导，建立教研员巡课视导、学科组集体教研、备课组互学评议等常态化课堂教学质量提升机制。优化课堂教学方式，注重兴趣激发和学科核心素养培养，提升课堂教学效率。培育推广精品课程、优秀教学法和优秀教学成果，以优质课、示范课、观摩课等为抓手，强化教学示范引领。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

3.深化集团化办学改革。因地制宜，一校一策，采用“核心校+薄弱校”“核心校+新建校”“域外名校+本地校”等集团化办学模式，采取紧密型、联盟型、项目式、合作型等多种方式开展集团化办学，组建8个义务教育集团，2024年达到全覆盖，带动相对薄弱学校和新建学校共同发展。建立完善适合集团校整体协作运行的管理机制，提高集团运作的执行力。以核心校为龙头，在教育理念、学校管理、教育科研、信息技术、教育评价等方面统一管理，实现管理、师资、设备等优质教育资源的共享。建立完善教育集团核心校和成员校奖励和扶持机制、骨干教师和校长轮岗交流机制。设立专项资金，引进区域外优质学校业务骨干和知名校长，实现每一所薄弱校都有优质教育集团覆盖，每一所优质校都组建成优质教育集团。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人社局，各镇（街道）

4.加强优质均衡发展监测。定期开展对义务教育学校优质均衡发展状况监测，监测结果作为推进全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决策依据和镇级政府及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履行教育职责的重要依据。对监测结果好的单位给予表扬激励，对问题突出的单位和学校进行约谈通报。加强监测结果运用，分析问题成因，采取有效措施，补齐发展短板，确保教育的公平性、均衡性、全面性和公益性得到充分体现。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五）推进强师工程，提高教师整体素质

1.完善教师编制管理。落实城乡一体化编制标准，结合班师比和师生比配足配齐各级各类学校教师。依据学生变化情况每两年调整一次教职工编制，优化编制配置。充分发挥教育编制周转池的作用，按照“总量控制、动态调整、周转使用”的要求，引进高层次教育人才和保障临时用编需求，解决教师结构性缺口，为全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编制保障。以学校和教学需求为导向，重点补充体育、艺术、科学、劳动和心理健康等紧缺学科教师。

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教体局、财政局、人社局、卫健委，各镇（街道）

2.深化校长教师管理改革。深化校长职级制改革，组建校长人才库，健全校长选聘制度，区教体局组织选聘委员会从校长人才库中选聘优秀校长，建设专家型校长队伍。深化县管校聘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教师交流办法，采取挂职交流、定期支教、区域内流动等方式，引导校长和教师在城乡间、校际间合理流动，建立“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区域内流动的常态化机制。每年交流轮岗教师的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总数的10%，其中骨干教师不低于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20%。创新教师培训体系，实行学分制、驻点实训、线上线下等培训模式，有效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和教学水平。实现校际间教师学科结构、学历水平、职称结构无明显差异，中小学教师学历合格率达100%。

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教体局、人社局、财政局，各镇（街道）

3.完善激励保障机制。建立科学的奖励性绩效考核分配机制，全面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及时发放班主任津贴和地方教龄津贴。加大农村学校职称政策倾斜力度，实行职称“定向评价、定向使用”机制。评先表优坚持向农村学校倾斜，每年教师节表彰确保农村学校推荐名额不低于总名额的35%。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人社局

（六）关注特殊群体，促进教育公平共享

1.完善随迁子女就学机制。进一步强化以流入地政府为主、以公办学校为主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完善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就近入学政策，确保符合条件随迁子女“应入尽入”。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全面实行平行编班和统一管理，切实保障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平等接受义务教育。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市公安局孟津分局，各镇（街道）

2.关爱保护农村留守儿童。认真履行属地管理职责，推动家庭与监护人依法尽责，健全家庭、政府、学校、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体系。优先改善留守儿童的学习条件、寄宿条件和营养状况，加强心理健康、道德法治和公共安全教育，确保农村留守儿童健康成长。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司法局、民政局、妇联，团区委，各镇（街道）

3.重视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健全残疾儿童招生入学联动工作机制，适宜安置每一名残疾儿童。压实义务教育阶段普通学校接收残疾儿童随班就读工作责任，确保适龄残疾儿童应随尽随、就近就便优先入学。加快推进特殊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提高特殊学校寄宿安置能力，巩固提高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普及水平。加强特殊学校教师队伍建设，补足配齐特殊教育教职工，落实特殊教育教职工津贴标准。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民政局、财政局、卫健委、残联，各镇（街道）

4.精准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严格落实国家资助政策，健全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对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程序发放补助，实现精准资助，应助尽助，帮助困难家庭子女接受教育，保障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民政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各镇（街道）

（七）促进学校内涵发展

1.凸显文化建校。各义务教育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优秀传统文化融入育人全过程。结合学校地理位置、自身历史积淀和学校办学理念，因地制宜，提炼校园文化，着力规范校风、教风、学风，打造特色鲜明、育人功能突出的校园文化。

2.推进特色兴校。以示范校和特色校创建为引领，坚持推进学校内涵发展，围绕学生全面发展、快乐学习、健康成长，教师专业发展、幸福从教、奉献育人，学校品牌发展、提质上档、特色彰显“三个发展”工作要求，坚持“一校一品”，强力推进示范校和特色校创建。

3.共建“美丽校园”。围绕“打造学校环境美、塑造师德师风美、培育学生心灵美、营造教育形象美”，定主题、融自然、展内涵、亮特色，深入推进美丽校园建设。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成立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相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推进区域内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工作，进一步明确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重点任务、时间表和路线图，定期研究义务教育发展工作，解决困难问题，确保创建工作落到实处。

（二）明确任务分工，抓好责任落实。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建立部门联席会议制度，统筹解决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中遇到的主要问题和突出矛盾，各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认真研究制定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推进优质均衡发展的具体工作任务。

（三）完善考核制度，强化督导评估。区教育督导委员会

围绕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具体措施落实情况、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开展专项督导、随机督导，督导结果和整改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布，确保优质均衡发展各项任务按期完成。

孟津区普通高中特色化发展行动方案

为深化育人方式改革,推进普通高中特色化发展,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9〕66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错位发展、学校自主、区域统筹,着力破解普通高中“同质化”发展难题,引导高中学校形成各自发展优势,逐步从分层办学走向分类办学,建成有特色的优质高中,推动普通高中特色化发展,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成长。

二、目标任务

按照普通高中在全市当示范、全省有影响目标,到2026年,孟津一高建设成具有科技、艺体特色的品牌高中,孟津二高建设成为人文、艺术、小语种特色的优质高中。成功创建覆盖省市课程的学科基地,形成教育质量明显提升,办学特色更加鲜明,课程丰富多样,资源配置优化,满足学生个性需求的特色发展新格局。全区顶尖院校录取人数取得明显突破,双一流上线率达到10%以上,本科上线率达到75%以上,孟津高中成为全国知名院校优秀生源基地。

三、主要措施

(一) 践行特色办学理念。深刻把握国家、社会和时代发展的需要，从学校历史、学校文化、特色优势和发展愿景中凝练学校特色办学理念。学校特色建设要以办学理念为引领，细化落实到学校教育、教学、生活、管理活动过程中。校园文化建设要彰显办学理念，充分体现在校风校训、校园环境、教学管理、课程建设等方面。不断加强理论与实践研究，持续丰富学校特色办学理念的内涵与外延，使之成为广大师生普遍认同并自觉遵守的价值追求和行为准则。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

(二) 深化因材施教改革。对不同特长的学生因材施教，满足学生个性化多元化发展的需求，创新培养模式，实现初高中教育的无缝衔接。依托孟津一高附属初中，立足六年一贯制，依托春令营或冬令营选拔，创新实施 2+4 和 2.5+3.5 培养模式，实现拔尖创新人才跨学段上下衔接培养，打通拔尖创新人才成才通道。

建立高中学科竞赛和强基培训机制。每年向孟津一高提供 100 万元专项资金用于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探索与大学、科研机构的合作，聘请国内知名竞赛教练，引进强基培训课程，培养本校教练团队。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

(三) 建设特色课程体系。根据国家课程设置要求和学校

特色建设规划，培育建设省、市级学科基地，特色学校要打造与学校特色规划相关的学科课程群或资源库。挖掘学科优势，培育优势特色学科，打造全市排名靠前的品牌学科，以品牌学科驱动学校优势学科群建设。根据目标定位和学校实际，面向每一位学生，兼顾不同学生基础性、发展性和提高性需求，加强校本特色课程研发，构建优势突出、特色鲜明、内涵丰富的课程体系，完善相应的课程设置、课程实施、课程评价、课程资源建设等配套制度，满足学生的多元发展需要。加强普通高中与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社会专业团体以及职业学校的合作，共同开发开设特色课程。加强与省内外有成功经验同类特色学校间的合作交流，借鉴先进经验和成果。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

（四）深化课堂教学改革。以教师为主导，以学生为主体，以训练为主线，以思维为核心，以能力为目标，各校创立符合校情、学情的教学模式，通过集体备课、同课异构、赛讲课、研课、磨课，提高课堂效益。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

（五）主动适应新高考改革。以“选课走班”为抓手，从学生的个性差异出发，有的放矢进行有差别教学，同时从学生学科水平差异实际出发，进行分层教学。围绕新高考科目组合，深入推进课堂教学改革，开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课程模块，发挥教科研机构及教师培训体系的支撑作用，不断推进教学组

织、教学方式、教学研究和学习方式变革，实现高效优质课堂全覆盖。支持特色学校开展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方法改革，健全选课走班教学制度，建立与人才培养目标相适应的新型评价体系。统筹课堂学习和课外实践，培养学生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提升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切实强化对学生生涯规划指导，实施全员覆盖的导师制。适应新高考改革需要，选优配强教学团队，利用教师培训体系，创新教师培训方式，重点提升新课程新高考实施、学生发展指导、走班教学管理能力。围绕特色学科实施，鼓励和支持特色学校培养培训特色师资，引进特色师资或专业团队，建立师资骨干交流、学科教研交流、学生发展交流等机制，建立专兼结合、校内校外共建的特色师资队伍。

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教体局、人社局、财政局

（六）健全人才培养体系。改革招生方式，允许特色试点学校根据办学类型和办学特色，按照一定比例在区域内开展符合办学特色要求的特色招生。立足人才个性化培养需要和学校师资、教学设施实际情况，以特色学科培育为主抓手，形成鲜明办学特色，在稳定中求深化，在深化中提品质。高度重视艺术、体育方面教育，在美术、音乐、女足、田径特长生的培养方面形成特色。鼓励和支持建立特色教育跨学段联合培养体系，探索普通高中校际合作培养模式，共享特色教育各类资源。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

（七）完善评价激励制度。创建1—2个市级特色发展示

范校，每年组织一次特色发展示范校展示交流活动，展现创建成果，推广成功经验。健全教师发展评价机制，将特色化教育教学实绩作为教师评价重要内容。学校根据培养目标和自身特色教育特点，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细则，做好学生成长记录，引导学生全面有个性发展。聚焦学校办学质量，将学校办学特色情况纳入增值性评价考核范围。设立基础教育因材施教奖、特色化发展奖，用于奖励在特色化发展中取得显著成绩的学校和教学团队。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高中特色化发展，将其作为转变高中育人方式的重要抓手，加强有关部门协调沟通，精心组织实施。组建专家指导团队，开展分析诊断，制定区域内特色化高中建设推进整体规划，指导每所高中学校制定特色高中建设实施方案，全面提高学校办学水平。

（二）加强要素保障。各普通高中要围绕高中特色化发展建设加强资源配置，在特色课程建设、教师队伍建设、办学体制机制改革等方面加强重点保障。充分考虑学校教师激励需求、资金保障等因素，在核定绩效工资总量、师资队伍建设、设备配置、课题立项、教育教学成果奖评选等工作中予以倾斜支持。

（三）加强检测评估。区教育督导委员会成立高中特色化

发展监测评估专家团队，定期开展办学质量专项监测评估，重点监测特色发展和育人水平提升情况，对创建工作提出指导意见，不断提升高中特色化发展水平。

孟津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方案

为推动孟津区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按照《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孟津区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正确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坚持类型定位，深入推进德技并修、工学结合的育人机制、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切实增强职业教育的适应性，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提升技术技能人才供给水平，为现代化孟津建设提供坚实的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二、工作目标

到 2026 年，职业教育类型特色更加鲜明，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基本建成，技能型社会建设初显成效，职业教育结构与产业结构更加匹配，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更加紧密，办学条件大幅改善，职业高考全面实施，职业教育吸引力、培养质量和服务发展能力显著提高。

——布局结构更加合理。到 2026 年，全区中等职业学校

达到 4 所，中等职业学校在校生规模达到 1 万人以上。

——中等职业教育更加稳固。到 2026 年，建好办好 1—2 所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需要的标准化中等职业学校。

——高等职业教育起步发展。到 2026 年，筹设洛阳石油化工职业技术学院或产业学院得到上级批复。

——办学质量显著提升。到 2026 年，重点打造 1—2 个紧贴产业转型发展、校企深度融合、具有行业特色和区域优势的专业(群)，每所中等职业学校重点建设 2—3 个优质专业(群)，建成 1 个省级高水平专业(群)。

——产教融合深入推进。到 2026 年，建成 1 个高质量职教集团、产教联盟，建设 2—3 个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 1—2 个“河洛工匠”工作室。

——教师素质稳步提升。到 2026 年，重点培养 1 名省级教学名师、1—2 名市级专业带头人、2—3 名青年技能名师，“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总数 66% 以上。

——终身教育不断完善。到 2026 年，通过省社区教育实验区复评，建设 1 所实体依托的省示范性社区学院；建设 1—2 个省示范性乡镇(街道)社区学校和 8—10 个市示范性社区学校(教学点)，社区教育三级办学网络初步形成；积极承担“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力争区域 1—2 所学校成为“1+X”试点单位，每个学生在毕业前至少考取一个职业技能等级证

书。

三、重点任务

（一）打造职业教育发展体系

1.强化中等职业教育基础地位。深入实施中等职业学校标准化建设工程，“十四五”期间，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基本达到国家标准。坚持升学与就业并重的办学定位，推动中等职业学校多样化发展，探索专业大类培养模式，建立中等职业教育学业水平测试制度，筑牢学生文化知识和技术技能基础。

2.加快孟津职业教育增位扩容。在做强现有孟津御园中等专业学校的基础上，增设洛阳育才中等专业学校，促使孟津育才实验学校转型发展，实现孟津职业教育增位扩容。对接“大乙烯”建设，积极引进社会资本和企业，在产业集聚区、工业园区等筹设洛阳石油化工职业技术学院或与高校合作建设产业学院，助推孟津区域经济发展。

3.推进不同层次职业教育纵向贯通。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提升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扩大中职—高职贯通培养招生规模，健全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入学制度，增加孟津区中职学校在“职教高考”中职业本科的上线人数。

4.促进不同类型教育横向融通。严格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招生规模大体相当的要求，探索综合高中发展模式，统筹推进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协调发展。实施职业启蒙教育，

将劳动实践内容纳入中小学相关课程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推进技能学习终身化，制定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落地实施相关政策措施，推动实现各级各类学习成果的认证、积累和转换，加快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职业教育体系。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积极承担“1+X”证书制度（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工作，力争职业院校试点单位全覆盖。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人社局、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二）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1.优化职业院校专业结构。围绕国家和省重大战略，推动职业学校面向产业建设骨干专业群，使孟津区职业学校成为紧密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职业学校。引导职业学校主动对接产业升级和技术变革趋势，落实区委“345”发展战略，围绕“335”现代产业体系，加强职教专业能力建设，力争建设一批与石油化工、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三大主导产业和石油加工、精细化工、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六大产业集群配套的特色优势专业，培养高素质技能人才。

2.协同推进产教深度融合。全面落实国家、省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实施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工程，建立发改委、教体局牵头，科工、财政、税务、人社、农业农村等部门密切配合，有关行业组织积极参与的产教融合推进机制。大力推进

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打造 1 家集技能考试、学生实训、技能竞赛、比赛集训于一体的综合性公共实训基地。支持职业院校、企业争创国家、省级产教融合试点项目以及省级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推广企业和职业院校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双主体”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推行现代学徒制等校企“双元”育人模式，依托“河洛大工匠”“河洛工匠”建立一批“河洛工匠”工作室。

3.健全校企合作激励政策。允许企业以土地、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依法参与办学，鼓励省内公办高职院校与孟津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的企业合作举办二级学院和职业培训机构，并享有相应权利。学校可按规定自行分配从校企合作中获得的智力、专利、教育、劳务等报酬。鼓励有条件的在孟央企、国企率先成为省级以上产教融合型企业，对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范围的试点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规定的，可按投资额的 30%抵免该企业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科工、发改、财政等部门要对职业教育示范性校企合作项目给予支持，科工局将企业参与校企合作情况作为各类示范企业评选的重要参考。鼓励金融机构依法依规为校企合作提供相关信贷和融资支持。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财政局、科工局、税务局、人社局、农村农业局、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工会

（三）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1.加大教师培养培训力度。将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等纳入教师培训必修模块，结合新的职业标准、教学标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标准等专业知识，及时更新优化教师培训内容。对接“1+X”证书制度，加强“双师型”教师培养力度，鼓励教师考取职业资格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支持职业院校联合大中型企业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聘请职教专家、技术能手和行业企业人才担任教师培训工作者，争取开发一批教师培训优势特色专业和优质课程资源。建立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工作室评选制度，培养认定一批专业（学科）骨干带头人、教学能手、教学名师、教学团队、名班主任和名校长等。实施名师带动战略，形成5年一周期的全员提升培训制度。推动教师到行业企业深入实践，实现专业课教师每年至少累计1个月以多种形式参与企业实践或实训基地实训。

2.改进教学内容和教材。推动职业教育思政课积极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挖掘各学科课程的思政资源和功能，形成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有机融合的大思政课格局。积极对接职业标准、生产实际和岗位需求设计开发课程，建立贯通职业教育各层次的课程衔接体系，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及时纳入教学内容，鼓励职业院校与企业合作积极开发更多孟津元素的特色教材、校本教材。倡导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并配套开发信息化资源，切实提高教材建设水平。发挥企业的重要育人主体作用，鼓励企业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设计

教学课程，融入职业学校课堂教学。

3.创新教学模式和方法。聘请一线优秀教师、技术技能人才担任兼职教研员，充实职业教育教研队伍，提升职业教育教学科研水平。适应“互联网+职业教育”发展需求，推广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推行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适合职业教育的教学方法，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完善“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机制，推进竞赛活动系统化、教学化、全员化。举办文明风采竞赛、素质能力大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赛、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持续推进技能社会的文化建设。完善中职学生学业水平考试办法，组建教学研究团队，全面对接“职教高考”制度。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科工局、人社局

（四）构建全民终身学习公共服务体系

1.增强职业教育服务能力。推动职业学校主动对接开发区主导产业培养技能人才、提供技术支持。支持职业学校参与服务企业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和科研成果转化，重点打造一批“工匠实验室”。支持办好面向“三农”的职业教育，强化校地合作、育训结合，大力培养培训服务乡村振兴的技能人才，持续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服务乡村振兴。

2.完善职业教育培训体系。将职业院校纳入本地重点职业培训机构目录清单，优先安排职业院校承担各类职业培训任务，充分利用职业院校在师资、设施设备、场地等方面的优势，

将区人社局等区直单位的相关培训纳入培训体系。鼓励企业向职业院校购买培训服务，共建职工培训基地，联合开展职工技能竞赛、上岗、转岗、技术技能、特种作业等在岗培训和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企业要按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60%以上用于一线职工教育和培训。加强覆盖区、乡、村三级的区域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建设，支持有条件的院校推行农学结合的弹性学习培养模式。引导职业院校合理设置、调整涉农专业或方向，扩大涉农人才培养规模。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开展职业教育培训，提升技术技能培训水平。

3.办好城乡三级社区教育。立足城乡社区，面向基层，广泛开展社区教育。加强区镇村三级社区教育建设，形成覆盖城乡的社区教育办学网络体系。力争创建国家级、省级社区教育示范区、实验区，积极创建省、市级社区教育示范学院、示范学校。所有社区都有老年大学分校，到2026年，老年教育参与率达36%以上。加快学习型社会和学习型城市建设，充分发挥孟津牡丹画、书法、历史文化遗存等资源优势，打造更多的学习场所。加快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对接省终身学习在线网络云平台，形成面向全体居民的社会化学习网络支持体系。通过线上线下“城市书房”“农村书屋”建设，提高有效性，扩大覆盖面，创造泛在学习的条件，营造全民积极向学的环境和氛围。持续推进“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书香社区”“书香家庭”“百姓学习之星”等活动，培育终身学习活动品牌。

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团区委，区教体局、民政局、科工局、财政局、人社局、文广旅局，各镇（街道）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镇（街道）要把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充分发挥职业教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作用，区教体局要认真落实对职业教育工作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宏观管理职责。将职业教育工作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考核和政府履行职业教育职责专项督导。加强职业学校党建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新时代职业学校党组织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办学治校、立德树人全过程。

（二）强化制度保障。全面落实职业教育法，保证新增教育经费向职业教育倾斜，逐步构建以政府投入为主、受教育者合理分担、其他多种渠道筹措经费的职业教育投入机制。积极实施基于专业大类的职业教育差异化生均拨款制度，严禁以学费、社会服务收入冲抵生均拨款。建立与财政投入、培养成本、学生资助水平相适应的职业学校学费标准动态调整机制。职业学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自办企业等所得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

（三）提升治理能力。完善政府统筹、分级管理、地方为主、行业指导、校企合作、社会参与的职业教育现代化治理体系。进一步深化职业学校“放管服”改革，在内设机构、教师

待遇、职称评聘、校企合作、专业设置等方面依法依规赋予职业学校更多自主权。选优配强职业学校主要负责人，着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区政府成立孟津区职业教育咨询委员会，加强职业教育理论研究，及时总结孟津职业教育特色发展制度模式。

（四）优化发展环境。推动职业学校学生在升学、就业、职业发展等方面与同层次普通学校学生享有平等机会。对在职业教育领域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奖励。加强正面宣传，挖掘宣传基层和一线技术技能人才成长成才的典型事迹，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引导公众转变观念，破除身份壁垒，着力提升职业教育认可度，推动形成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

孟津区深化教育改革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打造洛阳改革创新高地，全面提高基础教育质量，结合孟津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挖掘内生动力、激发办学活力为目标，进一步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着力破解影响和制约中小学办学活力的困难和问题，充分激发和调动学校办学、教师教学、学生学习和社会助学积极性，形成师生才智充分涌流、学校活力竞相迸发、社会助学蔚然成风的良好局面。

二、重点任务

（一）激发校长办学积极性

1.加大学校放权赋能力度

（1）落实人事工作自主权。学校自主设置内设机构，自主择优选聘中层管理人员，学校在区教体局的统一组织和编制、人社、纪检等部门指导下，充分参与教师招聘的面试和考察等相关工作。学校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岗位竞聘办法，经教职工大会通过后组织岗位竞聘，依据竞聘结果决定岗位等级变动。

（2）加大经费使用自主权。学校自主提出年度预算建议，

自主执行批准的预算项目，优先保障教育教学需要。探索区财政局根据核定教职工编制数向学校核算、拨付教师工资总额，学校自主决定聘任教师数量和薪酬待遇。区教体局加强学校事中事后审计监管。

（3）落实教学工作自主权。学校在遵循学科教学要求基础上，可自主安排教育教学和相关活动。学校发展规划、特色发展定位、教师培养培训、奖励等事项的决定权全部下放学校，切实增强学校办学活力。

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教体局、人社局、财政局，各镇（街道）

2.深化校长职级制改革

（1）加快中小学去行政化进程。取消现有学校机构规格和学校管理人员行政级别，新设立的中小学不再明确机构规格，新聘任的中小学领导人员不再明确行政级别。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原则，现任中小学校领导干部具有行政级别的，原有行政级别纳入档案管理，日常管理由区教体局负责，实行聘任制和聘期制，年度考核由区教体局负责，考核结果报区委组织部按原程序归入干部人事档案。到2023年12月，全区公办中小学（含中等职业学校）、幼儿园领导人员的任免、监督、考核及学校内设机构设置、中层干部调整等按照去行政化改革要求全面落实。成立由区教体局机关人员、知名校长专家和教师家长代表组成的校长选聘委员会，选聘专业化

校长队伍，实现校长由组织部门“任命制”管理向教育部门“聘任制”管理转变。

（2）加快提升校长专业素养。鼓励校长坚持代课，带头深入教学一线，坚持“三进三同”。倡树“业务为王”，不断优化校长赛课、业务练兵等活动。定期举办“校长论坛”，支持多途径开展校长学习交流活动。利用“国培计划”、“河南省万名中小学校长培训计划”、“领航校长培训计划”等平台强化对优秀校长的业务培训和业绩成果转化，引领优秀校长成长为教育家型校长。选拔优秀青年教师作为校长后备人才进行锻炼培养。

（3）优化校长职级评审程序。对照全省改革方案，优化校长职级名称、档次、评审时限和评审要求。扩大校长职级评选范围，有管理经历的副校长和优秀中层干部可参与职级评定，并纳入校长人才库管理。调整校长聘任条件，将取得校长职级作为担任正职校长（书记）的前提条件。推行“评聘分离”，取得校长职级不等于聘任为校长；校长退出校长岗位，不取消校长职级，但不再享受校长职级待遇。

（4）常态化推进校长交流。校长按照聘期制管理，在同一所学校连续任满2个聘期一般应当交流，满3个聘期必须交流，其中不满一个聘期即到55周岁的校长，根据其个人意愿可以不参与交流轮岗。交流可以跨区域、跨学段，现有行政级别的校长也可以参与交流。鼓励优秀校长交流到薄弱学校任

职，在评定校长职级时，有薄弱学校任职经历的适当加分。

（5）优化校长考核体系。通过实地检查、办学满意度评价、个人专业素质和业绩评价等方式，对校长进行平时考核、学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学年度考核为“合格”及以上等次的校长享受相应的职级薪酬，可按规定进行职级档位晋升。学年度考核为“不合格”或者连续2个学年度考核为“基本合格”的，解聘现任职务、取消职级待遇。对违反政治纪律、教师职业行为准则等情形实行“一票否决”，清退出校长人才库，取消其区内再次竞聘校长的资格。

（6）建立校长激励机制。建立容错机制，对校长在干事创业中出现的失误，通过严格界限、精准把握后客观公正处理。全面落实校长职级薪酬待遇，根据校长个人成长、办学成效、学校规模以及认定职级不同，兑现不同的职级待遇。校长职级薪酬分为基础性和奖励性两部分，基础性部分按所评职级薪酬的90%发放，奖励性部分按所评职级薪酬的10%在每一等级范围内按照学校规模二次分配，合理拉开差距。探索返聘优秀退休校长担任学校党组织负责人，加强学校管理队伍。在全区开展“名校长”评选活动，广泛宣传优秀校长光荣事迹，为全区校长树立标杆，并择优推荐参加洛阳市“十佳校长”、“名校长”等评选活动。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宣传部，区教体局、人社局、财政局

3.深化集团化办学改革

(1)健全集团运行机制。因地制宜，一校一策，采用“核心校+薄弱校”、“核心校+新建校”、“域外名校+本地校”等集团化办学模式，组建1个学前教育集团、8个义务教育集团、1个高中教育集团，2024年达到全覆盖。支持达到优质学校标准的成员校申请退出，并牵头组建新的教育集团。建立资金、政策等激励机制，引导薄弱学校积极与优质校开展合作，通过学习先进办学理念、成功管理模式、丰富课程资源等，增强薄弱学校造血机能，形成合作共建共享机制。建立完善教育集团核心校和成员校奖励和扶持机制、骨干教师和校长轮岗交流机制。积极与区域外优质教育集团加强合作，设立专项资金，引进区域外优质学校业务骨干和知名校长，实现理念引领、资源共享。

(2)提升集团办学质量。发挥集团核心校的示范引领作用，统筹办学方向、办学特色、管理模式等，共建共享优质课程资源。每学年至少召开一次发展规划会议，每学期至少高质量开展一次联合教学质量检测，每学年至少开展三次集团校特色文化交流活动。核心校派出业务领导和骨干教师到被帮扶学校指导工作，被帮扶学校派相应的人员到核心校跟岗学习。对集团学校实施捆绑式考核，实行一体评价，将成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纳入牵头学校考评重点，强化牵头学校引领带动责任，努力实现集团校内部的共享共荣。

(3) 优化评价激励机制。将集团化办学成效作为推荐评选省市义务教育标准化管理示范校（特色校）、文明校园、德育先进集体等的重要依据。设立集团化办学专项资金，对优质教育集团核心校和成员校分别予以奖励和支持。教育集团内各校对派出人员在派出期间的工作量核加 20%。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人社局、财政局，各镇（街道）

（二）激发教师教学积极性

1. 持续深化县管校聘改革

(1) 建立编制管理新机制。区委编办原则上每年核定一次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按照“总量控制、人编相适”原则，结合省、市教育改革要求，配齐配足各学段教师编制。区教体局在编制总量内采用备案制自行使用和调整编制，编办根据区教体局备案情况及时办理轮岗人员编制变更手续。依据教育工作实际，在超编情况下，可根据需要适当补充各学段教师充实教师队伍。对于孟津籍和孟津以外的优秀教师，放宽回流和引进条件，在编制方面给予倾斜。

(2) 健全岗位管理新机制。区人社局按照现行岗位核定方法和标准，原则上每两年分级分类对教育系统中小学进行岗位总量核定，不再具体核定每个中小学校的岗位数量。区教体局在岗位总量内，按照“岗随人走”原则统筹设置、使用和调整岗位。在同学段、同类型或同集团（紧密型）学校间交流轮岗调整岗位的，由区教体局自行办理。

(3) 完善教师交流轮岗制度。依据教育实际，完善中小学教师定期流动办法，加快推动教师资源优化均衡。义务教育阶段教师每年交流轮岗的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总数的10%，其中骨干教师不低于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20%。距离法定退休年龄不满5年的教师，可不纳入交流范围，在农村学校工作不满6年的全科教师不能交流到城区学校。参与交流轮岗到偏远、薄弱学校满一年的等同支教满一年经历。

(4) 推进全员聘任制度改革。实行全员竞聘上岗制度，学校每3个学年进行一次全员竞聘上岗。对没有竞聘上岗的教师，根据实际统筹调剂，对没有竞聘上岗且不服从统筹调剂的，执行“待聘”政策，由区教师发展中心负责管理，待聘期结束后，根据教师表现出具是否同意重新上岗的意见。对竞聘上岗但工作能效不佳的，学校每年可按考核排名降低岗位等级聘用，真正实现“岗位能上能下”。突出师德、业绩和能力导向，为优秀的年轻教师创造展示和发展空间。

(5) 设立教师编制岗位“周转池”。区教体局依托教师发展中心设置编制和岗位“周转池”，统筹招聘紧缺学科教师 and 高层次人才，统筹使用剩余空岗，接收“待聘”人员编制和岗位，负责“待聘”人员的日常管理和提高培训等工作，根据学校需要推选“待聘”人员进行临时性顶岗工作。

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教体局、人社局、财政局

2.完善教师激励机制

(1) 落实教师各项待遇。建立健全教师工资与公务员工资同步增长机制，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完善中小学教师待遇保障机制，按时发放教师各项补贴。优化绩效工资分配制度，充分发挥绩效工资分配的激励导向作用，完善内部考核分配制度，根据专业技术、管理、工勤等岗位的不同特点，做到科学合理定岗、定员、定量，实现人、岗、事合理匹配。每学期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依据学校教职工人数按照最高和最低分别不低于 400 元、800 元、1200 元三个档次拉开差距，充分体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倾斜一线、公平公正的绩效工资分配原则。

(2) 深化教师荣誉制度改革。将教师工作业绩与荣誉获得、职称评定挂钩，把教学实绩和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评优评先的主要指标，打破唯学历、唯资历的论资排辈现象。积极开展优秀班主任、优秀教师、教学能手、师德标兵和优秀教学团队等评选活动，大力宣传优秀教师典型事迹。对教龄满 30 年的乡村教师发放荣誉证书。鼓励区内医院开设教师优诊窗口，教师享有区域内公交车免费乘坐和旅游景区(点)免费游览优惠，提倡在公共服务大厅、银行、博物馆等公共服务场所实施教师优先政策，营造尊师重教社会氛围。

(3) 强化教师专业发展激励。按照新秀教师、骨干教师、名师三个梯次在全区实施教师梯队攀升培育工程，鼓励和保障教师参加培训、教研、学术研究等活动，重点加强师德师风、

课堂能力提升、新高考新课程新课标、信息技术应用、心理健康教育、管理能力提升等专题培训，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4）推进教师参与民主治校。学校成立由骨干教师、优秀教师为主组成的议事委员会，给予教师参与学校重大决策和为学校民主办学建言献策的机会。突出关心爱护激励，坚持把解决思想问题与实际相结合，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人文关怀，充分激发广大教师的教育情怀和工作热情。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体局、人社局、财政局、卫健委、文广旅局，各镇（街道）

（5）激发教师创先争优。全面开展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试点工作，充分发挥中小学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职责，切实给学校减负，为校长办学营造良好氛围。大力开展教师“三培养”活动，把骨干教师培养成优秀党员，把优秀党员培养成骨干教师，把优秀党员骨干教师培养成后备干部，推进党员队伍和教师队伍素质“双提升”。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宣传部，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三）激发学生学习积极性

1.探索多元育人路径

（1）坚持立德树人。根据不同学段学生身心特点和成长发展规律，积极探索立德树人新途径。将立德树人贯穿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将德育内容细化落实到各学科教学中，增强与

思政课程的衔接融合，不断推动中小幼思政课一体化，引导学生树立远大理想、拥有人生抱负、涵养良好品德。

（2）注重因材施教。探索幼小初高一体化培养模式，遵循教育规律，根据学生个性特长，因材施教。根据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需要，以孟津一高为主阵地，提高待遇标准引进和培养专业团队，对在基础学科领域和学科竞赛具有突出才能和表现的学生进行专业化培养，对在某些方面有专长的学生，进行个性化指导，更好地发挥每个学生的潜能。每年安排 100 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孟津一高外聘竞赛教练、引进强基培训课程及培训、学生寒暑假外出集训等，培养拔尖创新人才。

（3）加强生涯教育。建立学生发展指导中心，实行导师制，推行初中、高中阶段生涯规划建设制度，指导高中选科与个人志向兴趣相契合。坚持分类施教，根据学生特长、爱好，指定教师帮助其发现个人所长，开展生涯规划、职业规划等。

（4）强化协同育人。深入推动家校合作，实行中小学家校互访制度，促进学校的“教”、家庭的“育”、学生的“学”和谐统一，2024 年全区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学校办学率达到 95% 以上，构建区域立体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

（5）完善激励机制。学校建立完善物质激励和精神激励相结合、内在激励和外激励相结合、奖励和惩罚相结合的全方位激励机制。利用评优评先、奖学金、学分积累、学生评价等外部激励措施，通过主题班会、德育活动、社会实践活动、

家校共育等多途径，建立榜样激励、情感激励、赏识激励、荣誉激励、目标激励、竞争激励等多层次多维度的激励体系。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人社局，各镇（街道）

2.深化课堂教学改革

认真研读新课标、理解新教材、尝试新教学、迎接新考评。在教学目标上，从知识本位走向核心素养本位，确立基于核心素养的教学目标；在教与学的关系上，从以教为主走向以学为主，建立学习中心课堂；在学习方式和路径上，从“坐而论道”走向学科实践，构建实践型的育人方式；在知识内容组织上，从知识点走向大概念，推进大单元、大主题教学。

严格落实集体备课制度，扎实推进高效备课；转变课堂形式，培养学生自主学习的能力和习惯；完善质量检测工作机制，优化激励机制，激发干事创业的激情。深入推进基于课堂教学的区域教研共同体活动和主题性校本教研活动，通过个人反思、同伴互助、专家引领和校际协作促进教师专业发展，促进学校课堂教学提质增效。以优质课、示范课、观摩课、研讨课为抓手，培育推广精品课程、优秀教学法和优秀教学成果，强化教学示范引领，多渠道、多途径、多角度推进课堂教学改革落地。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

3.改革学生评价，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坚持面向全体、因

材施教、知行合一，创新德智体美劳过程性评价办法，建立完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将学生品行日常表现作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重要内容，鼓励开发德育校本课程，建立学段衔接、内容丰富、系统完善的德育课程体系。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加强课堂参与和课堂纪律考查，引导学生树立良好学风。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建立艺术素质测评、中招艺术考试和学业水平考试相结合的美育评价机制。将劳动教育开展情况纳入文明校园创建测评体系，充分发挥各级劳动教育实践基地的劳动教育功能，培育劳动文化，提升劳动教育支撑保障能力。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

（四）激发社会助教积极性

设立孟津区教育发展基金，广泛吸纳社会力量，接受社会捐赠和定向募捐，投入助学、助教。基金主要用于奖励优秀学生、教师以及对孟津教育事业改革和发展做出特殊贡献的个人和单位，资助家庭困难的教师和学生；改善办学条件，解决在改革发展教育事业过程中遇到的特殊困难；支持校园科技、文化艺术、体育等活动以及其他与教育相关的全国性或区域性活动，助推我区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民政局、财政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基础教育优先发展理念，把深化教育改革作为加快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任务，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深入研究发展中面临的突出问题，多措并举予以解决，压实各方责任，对照目标任务，统筹安排，强化保障，确保工作顺利实施。

（二）健全工作机制。各相关部门要转变职能，下放权力，为最大限度激发中小学发展活力创造有利条件。区教体局结合本地实际细化完善措施，将激发学校办学、教师教学、学生学习、社会助学积极性作为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积极推动改革任务落实落细。

（三）强化督导考核。区教育督导委员会要将激发中小学发展活力重点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对各单位履行教育职责考评体系，作为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内容，加大督导力度，全面增强学校发展活力。

孟津区教育人才引育行动方案

为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素养与创新能力，打造洛阳教育人才引育高地，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以校长、教师、班主任、教研员四支队伍建设为主线，按照“域外抓引进、区内抓培育”的总体要求，精准选拔引进，分级分层培育，推进域外专家示范引领、拔尖教师特殊打造和专任教师全员培训，建成一支高素质教师队伍，为加快推进高质量教育体系奠定坚实的师资基础。

二、工作目标

到 2026 年，全区教师素质全面提升，人才结构更加优化，全区引进省内外优秀校长、教育专家、名校毕业生、研究生不少于 50 人，培养区级及以上骨干教师、骨干班主任、骨干校长分别不少于 800 名、80 名、25 名；培养区级及以上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不少于 280 名、30 名、10 名。每年组织不少于 1000 名一线教师进行师德师风、班级管理、课堂教学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等方面的培训。每年继续教育培训

覆盖率 100%。

三、基本原则

（一）师德为先，德才兼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始终将师德建设作为教师专业发展的重中之重，引领广大教师自觉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

（二）统筹规划，协同推进。全面统筹谋划，建立健全以区校教师发展中心为支撑的教师专业发展体系，完善区校分级负责、协同推进的管理运行机制。

（三）引育结合，精准培养。拓宽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培养渠道，通过对外引进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精准选拔、重点培养，全面提升。

四、重点任务

（一）建强教师发展中心

1.重点工作。按照硬件设施齐全、组织架构完善、人员结构合理、投入运转良好的标准建强教师发展中心。按照研训一体化的思路，开展教育研究、专业指导、示范引领、培训实施、资源供给、服务管理。

2.具体任务。负责本区教研与培训工作的研究规划、业务管理与指导。实施本区教师全员培训、新入职教师规范化培训，开展中小学校长和后备人才培养。指导本区中小学高质量开展校本研修，落实课堂实训制度，开展教学研究、教学改革、校本培训、课堂实训和教师培养评价等工作。

(1) 落实教研员驻校蹲点教研制度。教研员要深入教师发展基地学校开展教学研究和指导，每学年至少组织 5 次集体教学视导，至少开展 5—6 次以上教学实训活动，并实现中小学幼儿园教学视导和教学实训全覆盖。

(2) 加强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工作室建设。筹建 3 个名校长工作室，做好骨干校长和名校长的培育工作；创建 3 个市级名师工作室、3 个市级名班主任工作室，做好名师、名班主任的培育工作。充分利用现有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资源，集中资源优势，打造孟津优秀教师名片，服务教育教学，提升服务质量。

(3) 开展各类示范性专题教师培训。根据每年教育教学发展需要，邀请 20 名教育大咖及专家、教授莅临孟津讲学，分群体开展各类专题培训。重点加强师德师风、课堂能力提升、新高考新课程新课标、信息技术应用、心理健康教育、管理能力提升等专题培训，同时加强班主任、思政课教师、乡村教师、紧缺薄弱学科教师等群体的示范性培训。

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人社局、财政局、教体局

(二) 强化师德师风建设

1.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牢固树立立德树人的根本宗旨，对教师进行政治方向、师德修养、价值理念、服务意识方面的教育，建设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

有”好老师。

2.建立完善长效机制。深入贯彻新时代幼儿园、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把师德师风教育摆在教师培育工作的首位，推进师德师风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持续完善教育、宣传、考核、奖惩、监督“五位一体”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全面落实师德师风教育常态化和制度化。

3.深入开展师德师风活动。实施师德师风教育三年行动，以师德师风标兵为抓手，不间断进行政治教育、党性教育、理想信念教育、行为教育、区情教育，让老师们爱国、爱党、爱家乡、爱岗、爱自身形象。强化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建立健全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在年度考核、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等工作中实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完善师德师风表彰奖励制度，深入开展师德主题教育活动和“最美教师”评选活动，多渠道、多频次大力宣传优秀模范师德师风典型案例，营造见贤思齐良好氛围。努力建设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高素质教师队伍。

4.营造师德教育氛围。结合实际，挖掘新媒体平台优势，充分利用好各种宣传阵地，深入发掘身边的师德先进典型，尤其是党员教师先锋模范，大力宣传教书育人楷模、最美教师、师德标兵等典型事迹，用他们的先进事迹来引导人、鼓舞人、教育人，在全社会形成尊师重教、关心教育、支持教育的良好

师德建设氛围。

5.建设师德师风示范基地。遴选一批师德师风工作制度完善、事迹突出、氛围良好的先进学校建立孟津师德师风示范基地，拓展师德教育载体，创新师德教育方式，引导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涵养高尚师德。

6.加强考核与监督。完善师德考核标准，严格落实师德考核方案，每学年对每位教师进行师德考核，教师职称评定、教师资格证注册与评先表优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设立师德师风举报箱，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财政局、人社局

（三）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

建立高层次人才储备库，制定人才引进计划。到2026年分批次引进50名省内外名校校长（省级）、名师（省级）、名校毕业生、研究生、名班主任及骨干教师，引领带动我区教育品质提升，助力教育高质量发展。

1.成立专门机构。由区级层面成立高层次人才引育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引进政策，畅通引进渠道，组织实施选拔，协调相关部门开辟办理高层次人才入编聘用、岗位聘任、待遇申领、认定申报等手续绿色通道。

2.制定优惠政策。为高层次人才在户籍、职称、子女入学、医疗保障、配偶就业、旅游、交通出行等方面制定优惠政策，提供便利服务。引进的高层次人才聘任时可不受单位岗位职数

限制直接聘任相应的岗位，享受职称直聘政策，实行专项管理，支持申报教育教学成果奖和更高级别的人才称号。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子女可按个人意愿在全区范围内选择优质公办学校和公办幼儿园优先安排，其配偶需要在孟就业的，属于在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可按相关政策规定调动到工作地专业对口、有空编的事业单位。暂时无法安排的，用人单位可参照本单位人员平均工资水平，以适当方式为其发放生活补贴，提供“管家式”服务，解除后顾之忧。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编办，区财政局、人社局、教体局

（四）完善教师培训机制

1.组织高端培训。组织校长、中层干部、名师、骨干教师、教研员、优秀班主任等访名校取真经，每年选派不少于300名骨干校长、名师、骨干教师、优秀班主任到北京师范大学、华中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陕西师范大学等高校培训学习，培育一流的管理、教育、教学团队。

2.实施梯队培养。按照新秀教师（新秀班主任、筑基校长、新秀教研员）—骨干教师（骨干班主任、骨干校长、骨干教研员）—名师（名班主任、领航校长、教研名家）三个梯次，组织实施梯队攀升培育计划。每年组织一次“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名教研员”评选活动，辐射引领教师专业成长。

3.城乡协同培育。（1）校级培训。学校每学期组织不少于4次的课堂教学观摩，每周1次的校本教研，每学期2次的

课题研究活动，以活动为载体，提高教师专业技能。通过乡村教师网络研修与校本研修，推动农村薄弱地区教师教育教学水平提升。（2）共同体培训。依托 10 个教育集团自主开展城乡结合的教师全员培训，加强城乡校际间的学习交流活动，每个教育集团每学期组织不少于 2 次研训交流活动。（3）名师送教。依托名师工作室开展送教下乡活动，每学期每个名师工作室组织不少于 2 次送教下乡活动，参训教师不少于 50 人，助力乡村教师提高教育教学素养。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财政局

（五）强化领军人才队伍建设

1. 打造一批名校长。每年评选 3—5 名区级名校长，每三年评选 1—3 名市级以上名校长，逐步壮大名校长队伍，做强名校长的培育工作，用先进的教育理念引领着教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有力促进我区教育管理干部教师队伍建设再上新台阶、再展新风貌。

2. 培育一批首席教师。2023 年完成第一批 10 名首席教师的评聘培育工作，建成首席教师工作室并投用，逐年增加首席教师数量，至 2026 年达到 30 名，围绕首席教师建设首席教师工作室，搭建名师、骨干教师成长平台。

3. 培养一批名师、名班主任。每年组织 30 名名师、名班主任到名校挂职培训、跟岗学习。组织 60 名名师及名班主任参加《教育时报》组织的教师成长学院、班主任智慧学院培训，

创造培训条件，搭建成长平台。

4.建强一批后备管理人才。拓宽人才选拔储备渠道，每年选拔一批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优秀中青年教师，经考核后，进入后备管理人才库。对入选的后备管理人才加强培育，采取参观学习、拜师学艺等多种方式进行培养。

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财政局、人社局、教体局

（六）大力实施教师关爱行动

1.落实福利政策。各职能部门要结合自身职能范围，在吃、住、行、医、健、娱等方面，推出实实在在的尊师重教措施，激发社会关心教育的责任感，营造处处尊师、人人重教的氛围。

2.落实资助政策。关心教师工作、生活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提高教师的幸福感、满足感。加大对特困教师的救助力度，对教师本人及其父母或子女患重大疾病，或因自然灾害损失巨大，生活困难的教师实施救助，救助标准每人10000元。

3.落实激励政策。对于在教育教学中表现突出的教师给予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最美教师、师德标兵、学科带头人等荣誉称号，并予以表扬奖励。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人社局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把人才引育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提上重要议事日程，召开专题会议定期进行研究，协调区委编办、区人社局、财政局、教体局等多部门

协同，各司其职，形成合力。

（二）健全制度保障。健全教师专业发展体系制度建设，做好教师研训工作的统筹规划和监督管理，加强培训项目立项、过程管理和绩效评估体系建设，完善教师专业成长档案和年度培训绩效考核制度。探索实行学分制管理，严格学分登记制度，进一步完善教师培训学分与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教师评优表先、年度考核和职务（职称）聘任等的配套制度。

（三）强化经费保障。区财政按照教职工工资总额的 1.5% 安排教师培训经费，区教体局负责完成本区域 20% 的基础教育专任教师培训项目的经费安排、组织实施，各中小学幼儿园按照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 安排教师培训经费。

孟津区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行動方案

為深入推進我區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充分發揮教育督導作用，持續提高教育督導質量和水平，根據《中共河南省委辦公廳河南省人民政府辦公廳關於印發〈河南省深化新時代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的實施意見〉的通知》（廳文〔2020〕16號）文件精神，結合我區實際，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精神，緊緊圍繞確保教育優先發展、落實立德樹人根本任務，進一步改革教育督導管理體制、完善督導運行機制、加強督學隊伍建設和強化督導結果運用，加快形成機構健全、運行高效、結果權威、問責有力的具有孟津特色的新時代教育督導體制機制，為把孟津建成洛陽教育發展高地提供堅強保障。

二、重点任务

（一）改革教育督導管理體制

1. 組建洛陽市孟津區教育督導委員會。加強黨對教育督導工作的全面領導，成立由區委副書記、區長任主任，分管教育副區長任副主任，教育總督學為專職副主任的區教育督導委員

会。成员单位由区委、区政府相关部门组成。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编办，区教体局

2.完善教育督导机构设置。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教体局，独立行使督导职能，接受上级教育督导机构的指导和管理。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设总督查、副总督查，负责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按照干部人事管理权限和程序，采取调剂、补充等方式，选强配齐负责相应学段（幼儿园、小学、初中、普通高中和职业高中）督导任务的专职工作人员。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编办，区教体局

3.明确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制定《洛阳市孟津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工作规则》，明晰成员单位应履行的教育发展职责。各成员单位承担省、市对市、县区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自查、迎检、整改、复查等工作，参与区对各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工作，并每年向区教育督导委员会报告履行教育职责情况。

责任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二）完善教育督导运行机制

1.制定教育督导评价标准。坚持科学有效，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成长评价，健全综合评价，着力提高教育督导评价标准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建立督政标准体

系，制定《洛阳市孟津区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办法》。按照国家、省市关于学前教育、义务教育、特殊教育质量评价指南和细则，建立涵盖各个学段学校办学质量的督导评价监测体系。

责任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教体局

2.强化教育督导专业研究。依托洛阳市孟津区教师发展中心，做好教育督导服务工作。开展全区教育现代化、学校办学水平、教育质量等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和各学段质量监测评估工作，开展专题调研和课题研究，强化教育督导数据分析，发挥决策咨询智库作用，为全面客观评价地方教育发展状况提供科学依据。

责任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教体局

3.健全改进教育督导方式。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有计划地开展综合督导，根据工作需要实施专项督导，依照教育规律安排常规督导。加快教育督导信息化进程，依托省市教育督导信息化管理平台，加快建设区级教育督导信息化平台。采取明察与暗访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教育督导工作，切实提高教育督导工作的科学性、结果的权威性。建立政府购买服务机制，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高校和社会组织开展教育评估监测。

责任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4.强化保障教育优先发展的督政制度。按照“党政同责同

督”原则，出台《洛阳市孟津区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和主要领导干部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办法》和《洛阳市孟津区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办法》，聚焦争创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区等重点任务，全面督导镇级党委、政府有效履行发展教育职责、区教体局履行监管职责、相关部门履行保障职责等工作落实情况，重点督导党对教育全面领导、思想意识形态、中小学幼儿园建设、教育经费保障、师资补充引进、重大改革攻坚、校园安全稳定等工作落实情况。加强区级教育督导机构对镇（街道）履行发展教育职责的督导评价，结果向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备案。

责任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教体局，各镇（街道）

5.完善监管与服务全覆盖的督学制度。完善各级各类学校督导评估制度和督学责任区制度，实现中小学校、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全覆盖。积极开展对中小学校（幼儿园）常规督导、专项督导和综合督导，引导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开展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学校支部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学校德育、思政课教学以及依法办学、规范管理、教育教学和安全工作的常态化督导。重点开展以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的专项督导。及时发现典型，总结推广经验，对中小学校（幼儿园）

工作提出改进建议。重点做好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阶段的学校评价，组织学校自评和区级复评，并抓好结果反馈和问题整改。

责任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教体局

6.加强和改进教育质量评估监测。依托国家省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等第三方监测机构对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教育评估监测工作。积极参加教育质量监测，加强评估监测结果的科学分析和深度运用，为改善政府统筹保障、教育行政监督、学校自我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责任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教体局

（三）加强督学队伍建设

1.建强督学专业队伍。积极探索从退出领导岗位或退休时间不长且身体健康的优秀公务员、校长、教师和专家中聘用政治素质过硬、专业经历丰富、工作责任心强的同志从事教育督导工作。严格督学遴选程序，从讲政治、敢担当、懂业务的人员中聘任责任督学。从中小学（幼儿园）中聘请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强的中层以上领导为学校（幼儿园）视导员，加强对学校（幼儿园）内部的自我督导。按照中小学和幼儿园责任督学数与学校数 1:5 比例（对学生数较多的学校可按 1:1 比例配备），组建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业务精湛、廉洁高效的督学队伍。

责任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提高督学专业水平。完善督学培训机制，开展专业化培

训和分级分类培训以及自我学习，将督学培训纳入教育管理干部和教师培训计划，确保督学每年参加培训不低于40学时，提升督学队伍专业水平和工作能力。建立督学人才库，完善督学退出机制。

责任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3.严格督学队伍管理。出台《洛阳市孟津区责任督学管理制度》《洛阳市孟津区中小学校视导员管理制度》。加强督学职业道德建设，确保督导人员恪守职业操守，做到依法督导、文明督导。严格按照督学管理要求，开展对挂牌学校（幼儿园）每月不少于2次的常规督导，积极参与由区督导委办公室组织的专项督导和综合督导。严格执行廉政纪律和工作纪律，督促督学坚持原则，无私无畏，敢于碰硬，做到忠诚、干净、担当。健全教育督导岗位责任追究机制，对督学的违纪违规行为，要认真查实、严肃处理。

责任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四）强化督导结果运用

1.完善结果公开制度。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定期听取督导结果汇报，及时研究存在问题，督政结果要在主流新闻媒体发布，接受社会群众监督，督学结果向区教体局通报，并视情公开。坚持“问题必整改，整改必到位”原则，对存在问题限期整改到位，对重点问题建立复查、回头看等制度，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和区教体局主要负责同志为落实问题整改

工作第一责任人。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区教体局，各镇（街道）

2.健全督导激励制度。对履行教育工作职责评价结果成效突出的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和区直相关单位及个人、办学质量成绩突出的学校及领导班子和个人，在全区年度教师节大会上给予表扬、奖励。区各相关职能部门在政策支持、资源配置和干部考核、任免、奖惩中，要注意运用教育督导结果及整改情况。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教体局，各镇（街道）

3.强化督导问责制度。对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及上级重大教育决策部署不力、违背教育公平侵害师生和家长合法权益、教育质量不高群众反映强烈、督导发现问题整改不到位等情形，由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依据《河南省教育督导问责实施办法》实施问责。对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及区直相关部门的问责，由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会同区委组织部、区纪委监委以及与督导事项相关的部门联合开展。对学校的问责，由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与区教育体育局联合组织开展。问责结果报送区委区政府和被督导单位的上级部门。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纪委监委，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

公室、教体局，各镇（街道）

4.强化督导结果应用制度。区教育督导委员会要不断完善教育督导结果应用机制，区考核委要将履行教育发展职责情况纳入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并作为对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及区直相关部门和其主要负责同志及区教体局领导班子考核、奖惩的主要依据。区教体局要将督导评价结果作为对所属学校领导班子考核、奖励的主要依据。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教体局、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区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各镇（街道）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教育督导委员会要按照市级架构完善教育督导机构，实行区级督导机构向市级督导机构常态化报告工作制度，形成分工协作、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并制定具体落实方案。区教育督导委员会要加强对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和区委区政府相关部门教育职责情况的督促检查，切实将工作要求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责任单位：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二）落实经费保障。区政府及区财政和区教育部门要加强教育督导工作经费保障，要将每年不低于20万元的教育督导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专款专用，确保督学常规的督导活动、教育督导信息化平台建设、委托第三方专业监测机构和督

学培训等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省市有关规定，妥善解决专兼职督学因教育督导工作产生的劳务、交通、食宿、通信等费用，遵照《洛阳市教育督导经费管理办法》，规范经费使用。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教体局、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三）强化履职保障。区教育督导委员会要依法保障督学履行职责，赋予督学督导检查权、资源配置建议权、问题整改监督权等。符合职称申报条件的督学参加相应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其从事教育督导的工作量及业绩可以作为参加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的重要依据。

责任单位：区人社局、教体局、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